桃園市議會第2屆第1次定期會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高安邦中華民國108年4月

目 錄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1	
一、推動資訊、科學及創造力教育1	
二、提升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6	
三、落實特殊教育7	
四、提升校園安全8	
五、新設校及老校風華再現9	
六、建構終身學習的教育環境15	
七、推動棒球扎根計畫21	
八、落實校園天天安心食材22	
九、辦理國小弱勢學童免費營養早餐23	
貳、未來努力方向24	
一、高級中等教育業務24	
二、國中教育業務27	
三、國小教育業務31	
四、幼兒教育業務37	
五、特殊教育業務38	
六、學輔校安業務42	
七、資訊、科學及創造力教育業務46	
八、體育保健業務47	
九、教育設施業務52	
十、終身學習業務54	
十一、家庭教育中心業務58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召開第2屆第1次定期會,安邦代表本局向各位報告本市教育推展情形,並請親聆教益,深感榮幸。本市教育工作,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鼎力支持與不吝督勉,使得各項教育政策與措施得以順利向前推展,安邦再次代表本局全體同仁敬表十二萬分的敬佩與謝忱。現謹就 107 年 9 月至 108 年 1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說明如后,懇請不吝指教。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推動資訊、科學及創造力教育

- (一) 推展資訊教育
 - 1. 推動智慧學習教室計畫

為建構各校完善智慧學習之 e 化教學與學習環境,使師生善用資訊科技、以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教學成效,本市自 105 年起推動「智慧學校數位學堂計畫」至目前已建置 45 校;107 年起更結合「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數位建設計畫」,在各級學校打造智慧學習教室,補助學校觸屏及平板電腦等設備,全面推動建設本市校園智慧網路、智慧學習教室及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新增資訊科技教室,以扎實基礎及前瞻未來,打造下一代的智慧學習環境,目前本市已有 141 校具智慧學習教室,建置 2,298 間,成為深耕本市創新科技智慧學習的優質場域。

2. 行動學習推動計畫

透過完善無線網路環境及行動載具建立「隨地、隨時、隨機」 進行的行動學習模式,改變傳統定點、單一式教學場景,打造高 互動未來學習教室,108年度教育部核定國中小行動學習推動計 畫共有中興國小、高義國小、楊心國小、莊敬國小、巴崚國小、 保生國小、桃園國中、仁美國中等 8 校,教練學校計有大有國中 及仁和國小 2 校;另高中職部分核定補助平鎮高中及永豐高中 2 校,108年數位深耕計畫核定補助武陵高中。

3. 資訊科技教室設備汰舊換新計畫

逐年汰換中小學資訊科技教室電腦設備,以優質化的資訊教學設備,提升資訊教育品質。106年度已更新中小學資訊科技教

室電腦設備,計 102 校 3,105 部。107 年度已更新 99 校、103 間 教室共 3,263 部電腦。

4. 臺灣學校網界博覽會暨國際學校網界博覽會

培養學生專題研究及團隊合作的精神及運用網路的能力,展現本市資訊、環境、鄉土教育與地方風采,並提升學生國際禮節、落實資訊融入各科教學。107年度桃園區同德國小榮獲 2018 國際學校網際博覽會白金獎。

(二)發展科學教育

1. 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為激發學生對科學研習之興趣與獨立研究之潛能、提高學生對科學之思考力、創造力與技術創新能力,進而改進中小學科學教學方法、普及科學知識、發揚科學精神。本市科展分為兩類組進行,分別為國中小組於3月初辦理各校初賽、3月中辦理區賽,區賽表現優異隊伍可晉級參加108年4月20日全市科學展覽會,並從中選取22隊優勝隊伍代表本市參加7月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高中組科學展覽會於108年4月24日舉辦,並從參賽隊伍選取14隊代表本市參加7月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108年度代表本市參加全國科展之學校隊伍,除原先已補助國中國小組外,今年新增高中組,提供全國科展參賽期間交通費以及食宿的部分,可給予參賽師生專心於展覽會爭取佳績。

2. 生活科技教育競賽

為加強生活科技教學,奠定學生科學及生活技能之基礎,提高學生對生活科技問題探究的興趣,激發其創造思考與團隊合作,以及在競賽中學習解決生活中和科技有關的實際問題。本市自106年開始舉辦,預計108年11月辦理本市國民中學生活科技創作競賽,提供學生做、用、想之實務經驗。

(三) 創造力教育

1.本市為精緻化並整合歷年創造力及科學教育計畫,推行之「創造力暨科學教育實施計畫」,以「智慧校園,創意桃園」為核心,「創意深耕擴散」、「人文科技關懷」及「科學探究實作」為3大主軸,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課程規劃(創造力、實驗、創客

及科學教育等)方向、學校策略聯盟等方式進行整體規劃,且著重於創客教育、機器人及程式設計教育之推展。

- 2. 辦理各式競賽如機器人、飛行創意(紙飛機)、科學基本能力、DFC 創意行動方案、水火箭等競賽,並在107年11月3日辦理創造 力暨科學教育嘉年華以呈現各校發展成果。
- 3.本市建置創造力及科學教育平台,隨時分享各計畫推行成果,並同時著重於創客教育、機器人及程式設計教育之推動,另推展科學基礎教育及辦理相關競賽,規劃辦理成果展以呈現各校發展成果。

(四)推動資訊技術資源整合運用

- 1. 本市市立學校基礎網路服務營運計畫
 - (1)學校基礎網路改善:為全面改善本市國中小基礎網路,提供便捷、順暢的無線網路服務、高可用性的有線網路接取點及將原本的銅纜升級為光纖以降低雜訊、增加1G以上頻寬,故本市107年起結合教育部「前瞻基礎建設-校園網路改善計畫」全面改善各校光纖骨幹、有線網路及無線網路,以利各校推動智慧教室教學,目前本市已改善32校網路環境。
 - (2)市立各級學校機房向上集中:近年來本市所轄各級學校因資訊組長異動頻繁,後續接手人員不確定相關資訊主機用途與使用狀況,有時造成閒置,而難以管理。107年9月起建置本市高中職、國中小機房資訊資源集中向上至本市網路中心機房,規劃私有雲容量達258所學校,預計每所學校建置兩個VM(Guest OS)的系統環境,建立本市私有雲架構與自助申請流程系統,可加速申請,建置系統集中管控、定期追蹤使用狀況、減少閒置浪費資源的專案目標。
 - (3)網域名稱服務集中管理平台:網域名稱服務(DNS)主要為提供學校對外網路使用及外界民眾對學校之名稱解析服務,為減輕各校人員負擔及因應人員異動導致無法提升服務品質問題,已建置集中化網域名稱服務管理平台,提供集中管理本市所屬各級學校之網域名稱服務。106年已收納本市所屬各級學校 166校 DNS 伺服器,107年辦理 5 場次教育訓練提供更完整的服務

以及培養人員自行設定 DNS 解析之運用專長。

2. 校園資安防護建置計畫

- (1)校園集中化防火牆:校園防火牆為防護學校資訊安全主要的核心端設備,為解決本市所屬學校自行維運校園網路防火牆,因過保固期限及常發生服務中斷等不穩定情形,影響各級學校資安防護及網路服務,建置校園集中化防火牆,並辦理10場次教育訓練,交由各校人員自行設定、維護。另因應107年9所國立高中改隸為本市市立學校,原建置校園集中化防火牆已無法容納,已於106年建置新式集中虛擬式防火牆,並將原有集中化防火牆移轉至教育網路中心機房伺服器群(Server Farm)前端保護運用,加強縱深防禦,以增強保護伺服器、資料庫安全。
- (2)入侵偵測防禦系統:當今的惡意軟體正以非常驚人的速度不斷 演變,傳統的防毒解決方案已無法有效防禦惡意軟體的攻擊, 且各校經常性各自對抗相同的攻擊又將耗時耗力。為使校園網 路有效率地偵測和阻擋新興的威脅,已完成建置入侵偵測防禦 系統(IPS)進行整體協同作業,同時偵測防禦所有轄下學校惡 意軟體攻擊行為。
- (3)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本局教育網路中心屬行政院頒布「政府機關(構)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作業規定」中資安責任等級B級之機關,且已完成建置Web應用程式防火牆1台。 未來擬再建置1台Web應用程式防火牆,採行HA網路備援架構,以分散網路處理流量及避免造成瓶頸。
- (4)軟體安全防護:為強化本市市立各級學校校園網路安全防護, 採購市立高中暨國中小(幼兒園)微軟(windows 升版及 office) 與防毒軟體大量授權(教育版),供本市所有學校師生電腦使用。 本案授權並可提供學生校園及校外競賽合格版權使用,除可有 效杜絕未受安全保護電腦造成影響正常網路使用情形外,亦能 提高學生參加競賽的意願。

3. 校園無線網路建置計畫

為配合教育部推動無線網路使用覆蓋率政策,與進行建置集中化無線基地台設備統一管理,截至108年1月本市共計納管校數計120校及無線基地台計1,277臺,並使用共通之無線認證系統(iTaiwan、TANetRoaming、OpenID、eduroam、教育局公務帳號、IoT設備 MAC-Address 等 6 種驗證方式),有效集中控管網路使用情形。

4. 教育行政系統整合計畫

因應資訊及網路科技技術提升,本局規劃推動建置『生親師 資訊整合』三年計畫,利用雲端技術、以整合所屬單位及各校自 建系統資訊,統一提供單一作業窗口與平台,有效提高學校行政 作業效率與簡化作業時程。

- (1)單一認證及授權平台:本局網站委由本府資訊科技局整合於本府共通網站管理維運後,作為本局對內教育行政服務系統之統一窗口,整合對內行政服務系統之帳號權限、授權服務、統一連結、訊息提供、單位及代碼等共通標準性服務之功能作業,並因應資訊安全法規範強化系統資訊安全性。
- (2)雲端學務系統:本市「市立國中、小學雲端學務整合系統」於107年2月1日正式上線迄今已陸續導入188所學校使用,提供本市所有市立國民中、小學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依據各處室業務功能需求,共同運用本雲端學務整合系統同時進行查詢、登載、修正與編輯資料內容及共享使用,具有統一之管理作業,確保各校資訊與安全保護可達到共通水準,各學校將不需要再額外花費人力、經費與設備來維運個別的學務資訊。
- (3)生親師資訊管理系統:提供本市雲端學務系統納管之學校資訊、學生數量統計資訊、健康關注、請假曠課、關懷家庭、活動表現、區域資訊(空氣品質、紫外線)、編班排課等統計分析資訊、同時具備學生個人歷程檔案查詢及建置報表匯出功能,可做為未來教育系統開發規劃之參考依據。

- (4)應用系統稽核機制:為因應行政院「政府機關(構)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作業規定」,針對各項未來建置之系統制定共通性應用系統稽核報表查詢機制,規範系統執行前必須先檢查使用者經過身分認證且擁有足夠的稽核系統授權權限,使用者對稽核系統的查詢亦須記錄LOG,且至少需記錄使用者帳號、使用者姓名、使用者來源IP、查詢時間、使用者單位代碼、使用者單位名稱、查詢條件等資料,相關之查詢使用紀錄,相關資訊亦須匯出至「應用系統稽核報表查詢系統」中,確保各項開發系統保護個資安全之機密性(Confidentiality)、完整性(Integrity)與可用性(Availability)管控確實且一致。
- (五)教育發展資源系統:此一系統是本局對外事務服務之資訊系統統一窗口,承襲單一認證授權平台建構資訊安全環境服務標準下,規劃以「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為對外服務之單一入口網,提供所有使用者,包括:學生、家長、親屬、私校及非桃園市教師等的服務方式,建置「教育發展資源平台」,開發提供「親師互動模組」、「卡片應用模組」、「活動管理模組」、「教師研習模組」與「教師研習歷程」等功能。

二、提升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

為分擔家長育兒的經濟壓力以鼓勵生育,並增加弱勢幼兒及早接 受教育的機會,本局持續盤整學校教室使用狀況、評估各區域公共化 幼兒園比例及幼兒人口成長情形,規劃增設公立幼兒園、增班或開辦 非營利幼兒園,提供家長更多選擇。

104至107學年度已開辦非營利幼兒園包括桃園區中路園、龍祥園、大有園及經國園(含2分班)、中壢區內壢園及龍興園、龜山區文欣園及文德園、平鎮區新華園及楊梅區楊光園,共10園12據點,招收1,192名幼生。

107學年度於公埔、興國、永安、大潭、保生及大湖共 6 校增設 幼兒園,並於溪海、潮音、新屋、觀音、新坡、瑞豐、建國、建德、 慈文、幸福、南美、迴龍國中小、中正、華勛、新明、山豐、復旦、 北勢、宋屋、平興、新勢、瑞埔、上田及大同國小共 24 校附幼增班, 並於雙龍及海湖國小 2 校附幼增加招收人數,於市立桃園幼兒園忠義分班及大園幼兒園本園各增加 1 班,合計增加 36 班,1,067 個名額。

108 學年度規劃於楓樹、高原、山東、頂社、瑞梅等國小,及自強、仁和、平鎮、龍岡等國中計 9 校增設幼兒園,並於同安、成功、錦興、山腳、福安、平興、永安、四維等國小計 8 校附幼增班,並於上田國小附幼增加招收人數,合計增加 23 班,648 個名額。

三、落實特殊教育

- (一)專責中心整合資賦優異教育資源
 - 1.本市為建置良好資優教育支持系統,期使學生獲得適性教育、發展多元潛能,於武陵高中、福豐國中及青溪國小各成立資優教育資源中心。107年辦理豐創資優 Leader 營、國中小資優教育親職講座及學術性向資優教育等多場次研習,並協助辦理資優鑑定、翻轉教室專案等。為提升資優教育師資,107年度持續爭取辦理提升資優教師專業知能計畫,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合作開辦資優教師 30 學分班。
 - 2. 本市 107 學年度設有高中資優班 27 班、國中資優班 34 班,國小 資優班 12 班,合計 73 班;每年辦理未足齡資優兒童提早入學鑑 定、國小一般智能資優鑑定、國中學術性向英語、數理暨自然科 學資優鑑定、國中小創造能力資優鑑定以及資優學生縮短修業年 限鑑定。
 - 3.本市每年持續投入經費補助學校辦理各類資優教育課程或活動, 以提供資優學生適性教育機會,並規劃整合區域資優教育資源, 未來將逐年評估增置各類資優班級之需求性、持續挹注資優教育 方案資源、提供資優學生多元適性課程、辦理資優教育專業知能 研習、研發相關課程及教材等,以開展學生潛能。
- (二) 持續增設各類身心障礙特教班
 - 1.本市依據「桃園市107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及公立幼兒園增設身心障礙班實施計畫」,配合身心障礙學童就學人口需求及地區特教資源分配之實際需要,於各教育階段學校設置不同類型身心障礙班,以提供身心障礙學生適性之特殊教育;並分區設置不分類巡

迴輔導班,加強安置於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支援服務,以滿足身心障礙學童就學需求,達成本市「零拒絕、完全安置」之特教發展政策。

2. 為提供本市國小、國中至高中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更完善的 照顧與服務,於107學年度新增設身心障礙班19班,總計高國 中小(含學前及107年國高改隸部分)共設有身心障礙類特教班計 505班(含高中78班、國中143班、國小243班、學前41班), 且因應幼托整合之政策,特教資源向下延伸至2足歲幼童,學前 特教班之增班亦有其需求性,108學年將持續依實際需要持續增 設特教班。

四、提升校園安全

- (一)各校落實校園安全作為及加強學童自我保護意識
 - 加強警衛門禁管控,校外人士進入校園除於警衛室換證外,應一 律穿著本市校園訪客貴賓背心以利師生辨識。
 - 完善監視系統,請各校定期自我檢測監視安全系統設備系統運作功能正常,以消弭校園危險角落,適時協助處置突發狀況。
 - 3.引進社區守望巡守隊、民防、義警義消等人力協助校園巡守,並檢視校園巡查人員排定、方式、時段及區域,以配合學校既有警衛人力或保全契約無法涵蓋的範圍。
 - 4. 定期實施演練,為因應校園重大安全事件,平日應加強師生安全 教育觀念並實施任務編組,每學年度應辦理重大校安事件應變處 置演練至少1次,以利事件發生時緊急應變處理。
 - 落實宣導防治,各校利用集會與課堂時間向師生宣導自我安全保護及被害預防觀念。
 - 6. 實施安全教育,定期對學校教職員工實施校園安全知能研習或在 職進修,以提升其校園安全防護知能,以有效維護校園安全。
 - 7. 辦理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分區座談會,建立聯繫群組即時通報各項 校外安全事件共同防處危害肇生。
- (二)辦理學校校園社區協助巡防守護工作
 - 為善用社區組織及人力資源以加強校園安全巡查時間、次數及人力,以有效維護校園安全並完善處理與應變能力。

2. 為加強校園安全,校園巡守工作由各校校長、當地警政單位及里長(或家長會、志工隊等)等協議辦理,以補強學校現有警衛或保全無法涵蓋的時段、地區及人力配置,並以每校每年度補助經費10萬元整為原則。

五、新設校及老校風華再現

(一) 青埔高鐵特定區新建學校工程

青埔高鐵特定區近年已完成許多建案,隨著眾多土地開發案, 學生人數呈現成長狀態,為滿足就近入學之需求,學校新建工程 如下:

1. 青埔國中後續校舍工程

青埔國中103學年度開始招生,第二期校舍工程已於107年 2月取得使用執照;增建活動中心工程已於107年6月21日決標,工期425日曆天,工程預計109年4月完工。

2. 青埔國小第二期校舍工程

青埔國小一期校舍工程業於 106 年 10 月 18 日竣工,考量青埔特區近年人口數持續增長,目前青埔國小為特區內唯一招生之公立小學,為滿足並紓解當地居民學童就學需求壓力,該校二期校舍工程,刻正進行初步規劃設計,並調整部分項目至第三期再行辦理,暫時保留鄰近運動場之北棟校舍供 108 學年度小一新生使用,完工後可提供學生優質之教學空間並滿足該區就近入學需求。

3. 新設青園國小

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內文小一用地(中壢區青昇段 350 地號、面積 2.26 公頃)107 學年度已成立設校籌備處,考量籌設階段以新建校舍為優先任務,招生期程配合工程進度而定。又本案係本府重大教育政策,後續工程將由本府新建工程處代辦,故107 學年度先採他校兼任方式,俟設校期程再行配合移撥正式人力等作業,俾利後續校務推動及人力運用順暢,預計 110 學年度辦理幼兒園招生作業,111 學年度起國小部開始招生。

(二)配合國家政策,市府推動進行校舍工程

1. 龍岡國小遷校

配合龍岡路第三期拓寬工程拆遷計畫,採取「先建後遷」方式,規劃將龍岡國小遷校至中壢體育園區都市計畫內文小用地(面積約2.05公頃);中壢體育園區都市計畫預計今(108)年6月完成公告徵收,下半年取得龍岡國小新校地後,進行土地點交及工程發包工作,興建完成後再辦理龍岡路第三期拓寬工程。龍岡國小新校區地形方正,周邊道路筆直暢通,課程也將以全新面貌發展為科技、智慧教育特色學校,未來中壢體育園區周遭新住戶學童也能就近入學,滿足當地就學需求。

2. 興南國中遷校

中壢區興南國中配合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建設計畫 A21 車站周邊土地開發計畫,預定遷校至該計畫區內文中用地, 該都市計畫 106 年 5 月 9 日內政部審定,細部計畫於同年 10 月 13 日市都委會審議通過,內政部於 107 年 10 月 3 日及 108 年 1 月 4 日辦畢第 2 次及第 3 次專案小組會議,決議再請本府加強補 充說明後送土徵小組大會審議,本府地政局已依委員意見蒐集彙 整補充資料,並於 108 年 2 月 1 日報送內政部續審,倘作業順 利,原則 109 年辦理區段徵收計畫書報核、公告徵收及地上物拆 遷作業,109 年至 111 年辦理公共工程施工。惟考量內政部審議 趨於嚴格,實際進度仍須視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審議進度而 定。

為縮短遷校期程,以及早提供完善的校園環境供師生使用, 興南國中已啟動校園規劃,一旦開發區地上物拆遷完成後,即可 同步進行相關校舍興建事宜,本局將全力協助學校辦理遷校作業, 屆時比照大園國中遷校,先配置遷校主任專責。

3. 五福國小新設校工程

本局業於 100 學年度成立五福國小籌備處,由南崁國小校長兼任,並將於 108 學年度正式遴選籌備處主任,目前土地已進入「變更南崁地區都市計畫(文高一用地為住宅區、油業事業用地及文小用地)案」檢討階段。

經本府地政局評估後,採市地重劃方式開發,確屬地主與政府雙贏之處理方式,本府都發局已於105年10月21日將可行性評估送內政部審議,再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於105年12月14日召開第4次會議,其中委員建議詳加審視學校用地之供需與區位適宜,避免影響未來市民就學之權益,後經106年3月24日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106年9月5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07次會議審議通過,再經108年1月29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39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府地政局將接續辦理市地重劃作業,倘作業順利,推估約1年半時間完成土地點交等作業,惟仍需配合內政部實際審議進度辦理,本府將密切關注土地取得進度,以利校舍及早動工。

4. 八德區新設校評估

考量本區目前僅有八德國小及八德國中等 2 校,八德國小107學年度班級數 47 班,108 學年度預估新生將有 12 班、六年級畢業生 7 班,該校老舊校舍整建工程希冀 109 學年度正式啟用,屆時可至少容納 60 班,惟鄰近學校因重劃區人口移入,均呈現增班趨勢,且八德 1 至 3 號社會住宅亦將陸續完工,未來是否新設校,本局已著手進行評估,惟考量就學距離、人口、時效等因素仍將優先調整學區,以確保學生就學權益。

(三)平衡城鄉差距,推動一區一高中政策

1. 新屋高中

考量學生就學需求、地方發展與地方人士期待,擇定由新屋國中改制為新屋高中。106 學年度已開始招生,新建校舍工程已委由本府新工處代辦,工程總經費 5 億 4,600 萬元,本案 107 年 10 月 11 日辦理動土典禮,預計 110 年 3 月竣工。

2. 原住民高中籌設進度

(1)羅浮校區

- A. 使用分區:已於 106 年 3 月 7 日經內政部審議通過變更為文 教用地。
- B. 環境影響評估:於106年9月15日辦理第2次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修正後通過,並於107年5月21日核定備查。

- C. 都市設計審議: 業於 107 年 5 月 17 日修正後通過。
- D. 預算書圖於108年2月1日同意備查,已於108年2月11日 上網公告招標,因108年3月12日第1次開標流標,另訂於 3月20日進行第2次開標作業,工期約792日曆天。

(2)平地校區

- A. 使用分區:大園桃園航空貨運園區暨客運園區(大園南港地區)「文小一用地」(面積 2.82 公頃)變更,已於 105 年 1 月 完成變更程序。
- B. 106 年 4 月 27 日本局曾邀請議員及相關單位討論,會議結論如下:
 - (A)儘速成立平地校區籌備處。
 - (B)以實驗教育學校辦理,並招收至少30%之一般生,外加外籍生、新住民。
 - (C)設校工程分3期興建,第1期以6班規模規劃。
 - (D)辦理大園地區設校說明會。
- (3)業以106年11月17日府教設字第1060240450號函,由羅浮校 區籌備處主任暫兼任平地校區籌備處主任,且現正與地方人士 積極溝通,期取得設校共識,以利未來二校區行政作業並加速平 地校區設校作業。
- (四)因應「機場捷運 A7 站地區」開發,周邊興建校舍及設校
 - 1. 樂善國小增建工程

因應 A7 合宜住宅 4,000 多戶於 105 年初陸續交屋及樂善國小周邊土地劃設為住商區、住 4、住 5,將吸引外來人口遷入,可預期該區域人口增加帶動就學人口,於樂善國小進行「校舍新建暨附屬設施工程」,工程內容包括行政辦公室、普通教室、專科教室、視聽教室、多功能活動中心在內的新建校舍,以及舊校區景觀廊道、生態教學區、PU 跑道及球場的更新工程,總經費共2億1,620萬元整,於106年12月25日發包,工期669日曆天,以先建後拆方式興建校舍並更新舊校區,提供樂善里與文青里學區內學生就讀。校舍興建將分段辦理驗收使用,提早讓師生進駐(108 學年度啟用),將提供完善的校園環境並滿足當地所增加之

就學需求。

2. 文青國中小設校進度

因應「機場捷運 A7 站地區」開發,人口遷入帶動就學人數增加,可預期幼兒園、國小及後續國中不足,為縮短新設校前置作業時間及考量設校各階段工作重要而繁瑣,本府於 107 學年度 (107年8月1日)成立文青國民中小籌備處,設校規模國中 24 班,國小 24 班(包含國中及國小資源班各 1 班),幼兒園以非營利模式進行校舍規劃並招收 7 班。

本案工程後續委由本府新建工程處辦理相關作業,評估將採統包方式執行,刻正辦理校園規劃作業,依新建工程處推估,倘招標及工程作業一切順利,本局預定於110學年度辦理幼兒園招生作業,111學年度全區校舍開學前竣工及使用並辦理國小部及國中部招生作業。

(五) 其他學校後續及增班增建校舍工程

- 1.108年已竣工:
- (1) 中壢區新明國小老舊校舍整建工程
- (2) 桃園區慈文國中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 (3) 八德區八德國中活動中心改善暨充實環境設備工程
- (4) 八德區茄苳國小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第2期工程
- 2. 預定 108 年竣工:
- (1) 龍潭區龍潭國中校舍改建工程
- (2) 龜山區龜山國中多功能活動中心暨專科教室新建工程
- (3) 中壢區青埔國中增建活動中心工程
- (4) 楊梅區瑞塘國小活動中心新建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 (5) 龜山區壽山高中體育綜合訓練中心工程
- (6) 桃園區同德國中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 (7) 觀音區觀音高中第3期工程及教學設備
- (8) 桃園區慈文國小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 (9) 龜山區樂善國小校舍新建暨附屬設施工程
- (10)大溪區大溪國小新建多功能運動中心工程暨設備
- (11)龍潭區龍潭國小老舊校舍拆除及新建校舍2期工程

- (12) 蘆竹區外社國小幼兒園整建工程
- (13)桃園區同德國小專科教室暨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 (14)楊梅區仁美國中體育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六) 老校更新計畫

- 1. 校舍詳評:本市所屬學校 88 年以前興建之老舊校舍計 1,169 棟, 已於 105 年 6 月全部完成耐震詳細評估。
- 2. 補強工程:經耐震能力詳評結果,耐震指標值 CDR < 1 需補強者計 459 棟,截至 107 年底已拆、建計 66 棟、已補強計 355 棟,其餘 待處理之校舍計 38 棟,108 年已核定補強計 23 棟辦理中,預計 年底前完成,另規劃拆除重建計 15 棟,已爭取專案經費,並分 3 至 5 年持續辦理完成。
- 3. 重建工程:104 至 106 年續提列 4 億 5,000 萬元,進行改善茄苳國小、龍潭國小(二期)、新明國小、成功國小、瑞梅國小等校之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另教育部為加速老校更新,續編列 106 至 108 年度老舊校舍拆除重建計畫,除上開學校賡續辦理外,另補助觀音高中、楊梅國中、八德國小、龍潭國中、內壢國小、建國國中共 6 校,其中內壢國小、建國國中 2 校屬拆除整地,其餘為拆除重建,經費分別編列在 107 至 108 年度(每年 1 億 5,000 萬元)執行,以提供各校優質及安全無虞的校舍與學習環境。

(七) 老舊廁所改善計畫

本市所屬學校改善廁所環境陰暗潮濕及傳統男女合間型式、男女大便器數量與無障礙廁所設置不足,以及傳統 RC 化糞池,空氣惡臭異味溢散等,影響空氣品質及環境衛生。104 年已補助71 校、總經費 1 億 2,340 萬元,105 年補助 31 校、總經費 6,500 萬元,106 年補助 44 校、總經費 6,176 萬元進行廁所改善,107 年補助 31 校、總經費 5,129 萬元,108 年補助 26 校、總經費 4,394 萬元。

(八) 汙水排放改善計畫

配合本府水務局公共污水管線工程完成後,依據相關法令 (如下水道法、下水道施行細則等),需配合辦理污水接管工程, 以改善校園污水及雜排水改善事實。本局 108 年度預計銜接污水 管線學校計大溪國中等 17 校辦理污水接管事宜。

(九) 老舊運動場場地修繕及更新計畫

本市各級學校運動場多數皆已逾使用年限,為提供師生優質的教學環境,104年核定49校、總金額1億795萬7,900元,105年度核定26校、總金額8,485萬6,000元,106年核定29校,總金額7,787萬元,107年度總計核定19校,總金額4,994萬3,784元,108年度編列經費4,500萬元,截至3月為止,已核定本市17校補助經費共4,120萬元,希望藉由老舊運動場地修繕補助,改善學校跑道,以提供師生更完善安全的運動場地。

(十)配合市府智慧城市計畫,研擬智慧建築子計畫

配合本府智慧城市相關計畫,針對2億元以上校園新建工程,由原工程計畫中增加申請智慧建築標章項目,目前有大溪國小新建多功能運動中心智慧應用計畫、觀音高中第3期工程及設備智慧應用計畫、新屋國中改制新屋高中新建工程智慧應用計畫。

另為強化現有校園安全,自105年起推動建置學校週界智慧監控電子圍籬,105年選擇南崁國小、楊明國小為示範學校,106年擇定大溪國小、同德國中為示範學校,107年擇定青埔國中、壽山高中為推動電子圍籬示範學校,進行裝設、管理維護、執行效能評估,108年度校園安全維護費共計有37所學校申請,預計3月中旬提送教育部。另於106年6月21日本府「智慧園區展館空間情境應用計畫」第14次會議增列羅浮國小第3期校舍暨原民高中羅浮校區2期工程及設備一案。

六、建構終身學習的教育環境

- (一) 辦理新住民學習中心
 - 1. 委由本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辦理新住民學習中心,提供新住民 多元終身學習課程,建立新住民終身學習體系,提升新住民個人 價值,107 年辦理 489 場次課程與活動,計 1 萬 7,603 人次參與。 108 年預計辦理 450 場課程與活動,截至 108 年 2 月辦理 3 場課 程,計 75 人次參與。
 - 2. 與新住民文化會館策略聯盟,以嘉惠北區新住民就近學習。107年 共開設 86場課程,計1,114人次參與。108年將持續合作,預計

辦理 103 場課程。

(二)推動樂齡教育

- 1. 持續辦理樂齡學習中心,提供 55 歲以上長者終身學習管道;107 年度下半年(107年9月至108年2月止)辦理 3,896 小時課程, 計4萬5,796人次參與。
- 2. 本局挹注之行政資源:
 - (1)規劃固定之辦學場地:為解決上課空間不足之難題,於106 年12月26日由市長主持召開「市長與社區大學、樂齡中心 及協辦學校座談會」,協調本市各局處場地租用方式,及優惠 收費辦法。此外,亦積極洽談市屬學校、鼓勵釋出校內餘裕 空間,用以提供樂齡學習中心承辦單位進駐及辦理相關課程 及活動。另前經市長指示中壢區、八德區兩處都更案,有關 公益設施回饋本府部分,規劃設置樂齡學習中心提供民眾固 定且優質之學習場域。
 - (2)解決承辦學校之人力問題:為支援承辦樂齡中心之學校人力,爰提供每樂齡中心1位「增置餘額教師」,另本市於107年度起以「107年樂齡學習中心行政人力實施計畫」,補助承辦學校加班費供承辦人員利用假日或非上班時間辦理樂齡相關課程及活動所需,108年度將持續辦理。
- 3.107年度首次推動「桃園市樂齡學習特色核心課程補助實施計畫」, 鼓勵各中心結合在地文化發展特色核心課程,亦將對象及於樂齡 學習中心以外之各級市屬學校,以推廣樂齡教育,共計4單位參 與申請,開設11門特色核心課程,108年度將持續辦理。
- 4. 107 年度推動代間教育,透過老少共玩共學課程及活動,促進代間融合及情感交流,辦理 4 場次系列課程共 36 小時,計 439 人次參與,108 年將持續辦理。
- 5. 107年8月成立桃園市樂齡學習輔導團,分設訪視與輔導組、知 能與精進組、獎勵與行銷組、分析與應用組及協力與整合組等五 組,透過分組合作,以提升行政效率,並引領本市樂齡教育多元 發展。107年已辦理定期輔導訪視13區樂齡學習中心、樂齡行政 人員專業知能研習、績優縣市及樂齡學習中心參訪觀摩活動及樂

龄學習成果展。

- 6.107年度樂齡學習中心定期訪視結果為4所中心榮獲「優質」,核 予2萬元獎勵金並頒發獎牌1座,5所榮獲「良好」,核予1萬元 獎勵金。
- 7.107年度樂齡學習成果展業於108年1月19日假桃園高中辦理完 畢,展現長者豐碩的學習成果,並頒予13區樂齡中心承辦單位、 協辦單位及老人教案教材編製團隊感謝狀,另表揚本市榮獲教育 部第4屆樂齡教育奉獻獎共8名、本市樂齡教育奉獻獎共13名。

(三)協助本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推動部落大學

- 1.106、107年度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獲原住民族委員會評鑑為優等,足見市民學習成果豐碩,並在提升部落產業發展與文化保存方面持續進步、不遺餘力。
- 2. 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108 年度組織本局負責業務概況:
 - (1)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業務業於 107 年 1 月 9 日正式移交本 府原住民族行政局主政。
 - (2)本局由局長擔任副校長、主任秘書擔任副執行長、終身學習科 科長擔任教育資源組組長,該組轄下成員包含本局原住民族 教育資源中心及相關學校校長,共同推動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相關事宜。
- 3. 本局持續協助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重點工作:
 - (1)持續支援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特色加值型計畫(指標一)」 課程教材研發工作:教育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介壽國中)。
 - (2)持續協助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進行課程訪視相關工作:僑 愛國小高理忠校長、羅浮國小李忠孝校長、高義國小林誠義校 長、文昌國中蘇佐璽校長、光華國小李中正校長、奎輝國小石 維堅校長、介壽國中傅美琴校長及原住民實驗高中邱嘉增校 長共同擔任「副組長」。

(四)提供市民終身學習管道

- 1. 社區大學
 - (1)106年起增設1所社區大學,由原本4所增加為5所,增加

社區大學密度與廣度,提供市民更優質的終身學習環境。

- (2)社區大學 107 年度共開設 1,766 門課,計 3 萬 3,533 人次參 與。
- (3)108年度第1學期開設1,474門課招生中(3月4日開學),目 前約有1萬3,501人次參與。
- (4)本市委辦經費每所社區大學每年 190 萬元(一年分 2 學期撥付,各 95 萬元),五所社區大學每年委辦經費共 950 萬元。
- (5)教育部補助社區大學經費依公式計算每年每所約110萬元; 獎勵金則視教育部評鑑社區大學成績後核給,107年度新楊 平社大260萬元、中壢200萬元、蘆山園社大90萬元、八德 社大30萬元,桃園社大不予核補。
- (6)社區大學租用市屬學校餘裕空間上課據點方面,107年度共有47校成立上課據點,計有396門課,本局補助學校每門課4,000元,合計補助158萬4,000元。(固定校區另定額補助山頂國小、大成國中、新明國中及楊明國中等四校各25萬元,共100萬元)。
- (7)107年度除循例表揚社區大學成人教育師鐸獎得獎之社大講師共12名外,亦公開頒獎鼓勵各社區大學優良之公共性社團共9團,並致贈固定校區四所學校感謝狀。

2. 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

- (1)辦理各式講座、生活知能、實用技能、健康休閒、地方特色 小吃、烘焙等課程,並建置閱讀書報角落與輔導成立經常性 學習社群。
- (2)本市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設置於僑愛國小,依教育部訂計畫執行,106年5月至107年1月計辦理209場次課程,計有3,961人次參與;107年5月至108年1月計辦理320場次課程,計有6,700人次參與。
- 3. 中小學補校與基本教育研習班
 - (1)本市 17 所國中及 19 所國小辦理附設補習學校,提供失學民 眾及外籍配偶進修並可取得學歷之管道。
 - (2)持續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提升失學民眾及外籍配偶語

言識字能力,充實生活基本知能,107年共開辦98班,計 1,921人次參與。108年預計開設111班,截至108年3月8 日止辦理36班,計642名人次參與。

(五)辨理終身學習推展會:

- 1. 為推展終身學習,特設置桃園市終身學習推展會,任務如下:
 - (1)審議終身學習政策、計畫與活動
 - (2)指導終身學習活動之推展事項。
 - (3)提供終身學習整體發展之方向。
 - (4)其他終身學習推展相關之諮詢事項。
- 2.107年度業於107年6月28日及12月17日召會竣事,108年度 預計每半年召開1次,以提升本市終身學習品質。

(六)結合在地大專院校及高中職,提升學習資源

- 善用本市各大專校院優勢資源,建置各級學校及終身學習單位之學習資源整合平台,並藉由辦理教師職能課程、學生學習活動計畫、職業試探營及專業性或服務性社團走入校園服務學習等方式,提供大專校院人力、物力或專業資本,建構本市專業學習共享管道,一同打造「大手牽小手、提升學習資源」之學習願景。
- 2.107年度共有9所大專校院、9所高中職、45所國中小及8所終身學習機構參與,總計1萬165人次參與、920名大專青年進入本市高國中小入校服務學習、引導1,650名高中生多元學習。108年度將持續辦理。
- (七)身心障礙成人教育及終身學習活動

提供身心障礙成人離開正規學校教育後之進修機會,以充實 其生活基本知能及提高社會適應能力,107年度共有7所身心障 礙團體單位參與,總計舉辦7項活動、參與人數計430名身心障 礙民眾參與;108年度刻正收件審查中。

- (八) 短期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管理業務
 - 1.本市立案短期補習班家數統計至108年1月31日前共1,269家, 業務內容為補習班立案申請、變更審查、維護短期補習班資訊管 理系統及補習班相關法規研修業務。

- 2. 本市立案私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至 108 年 1 月底,立案家數共 225 家,業務內容包括設立許可申請、變更及人員異動等行政業務;辦理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公共安全研習,108 年度預計辦理 1 梯次,參加家數預計共 225 家;召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審議會;每年委請 3~4 家大專院校協助辦理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職前 180 小時訓練課程,並定期開設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在職 18 小時訓練課程,以提升課後照顧服務人員素養。
- 3. 為瞭解立案補習班及兒照中心經營概況,並落實推動教育部相關政策,本局特委請本市國小校長 10 名,於暑假期間進行實地訪視。108 年預計抽訪短期補習班 220 家、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80 家,並針對班務缺失者發函依限改善;已無營業之補習班,依法辦理歇業或撤銷立案。

(九)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辦理學生上下學安全維護研習、導護志工研習、自行車安全 教育及高齡者交通安全研習,108年預計參與超過3萬人次,並 藉由實地勘察,提供學校改善周遭交通安全環境建議。

(十)辦理各項藝文競賽與終身教育表揚活動

- 1.107年辦理全市學生音樂、美術、舞蹈、創意戲劇、鄉土歌謠、語文競賽、木育創意競賽、教育創意競賽(口說、平面設計)、口琴比賽、直笛比賽、社區合唱比賽、木育創作競賽、市長盃太鼓競賽等,計逾3萬名人次參與。
- 2.107 年度辦理模範兒童表揚、教育及導護類志工表揚、藝術教育 有功評選、辦理優良教育人員、師鐸獎、孝行獎與社會教育貢獻 獎等典範表揚,約有1,500人次接受表揚。

(十一)前瞻計畫-教育部補助校園社區化多元學習中心

為打造校園社區多元學習服務空間,提供社區民眾可學習、交流及共學的平臺,教育部補助桃園市 3 間校園社區化多元學習中心,分別為觀音區育仁國小、蘆竹區龍安國小與中壢區龍岡國中,3 間核定計畫金額皆為 56 萬 3,000 元 (部款補助 45 萬元,市款補助 11 萬 3,000 元),共 168 萬 9,000 元整。107 年度辦理老少共學及社區參與活動課程 320 小時活動課程,計 3,552 人次

參與。

(十二)辦理各項教育類(校園)志工

- 1. 交通導護裝備:本局每年為交通導護類志工購置導護裝備,採分類逐年汰換方式補齊。
- 志工研習:委請學校辦理導護志工教育訓練及教育類志工教育訓練,前揭訓練包含基礎課程及特殊課程,由本局補助相關研習費用,充實志工知能並維護其權益。
- 3. 志工保險:為完整保障志工權益,每年編列保險預算,經費全數皆由本局提供,為志工保障福利(意外身故及殘廢保險金,保險金額為新臺幣 300 萬元整)。
- 4. 辦理表揚:本局辦理交通導護暨教育志工表揚大會,107年受獎人 數共計 576 位志工,頒發獎項及人數分別為 68 位榮獲「終身楷 模獎」、90 位獲得「金質獎」、146 位獲得「銀質獎」及 272 位獲 得「銅質獎」等四種獎項,以表揚感謝志工們讓學童在充滿愛與 關懷的教育環境中健康的學習與成長。
- 5. 文康活動:為提供各校辦理志工文康活動,凝聚校園志工向心力,本局編列預算補助每人新臺幣 1,600 元整。
- 6.「志願服務紀錄冊」:完成基礎及教育類特殊訓練之志工,皆可透 過本局運用單位向本局申請「志願服務紀錄冊」,紀錄志工服務時 數。

(十三) 童軍教育活動

本市推動童軍教育活動至 108 年 3 月份,已辦理中華民國童軍第 11 次全國大露營、107 年臺灣區社區童軍聯團大會、童軍服務員思源日、三五童軍節、日本兵庫縣童軍連盟來訪交流活動等共計 25 場活動,參與人數共計 4,919 人。

七、推動棒球扎根計畫

- (一)本市為推動棒球扎根計畫,刻正積極朝向以下策略發展:
 - 1. 全面推動棒球運動,協助重點發展學校之經費支援,以期爭取最 佳成績,為市爭光。
 - 2. 補助高國中小棒球隊發展學校,充實設備,改善環境。
 - 3. 補助培訓經費,協助棒球基訓站及取得本市代表權之學校培訓選

手。

- (二)本市三級棒球隊約計70校107隊,透過完善的培訓計畫,讓本市三級棒球隊屢屢在國內、外創造佳績。本市107年至108年球隊成績:
 - 1. 青棒:107年王貞治盃全國青棒錦標賽冠軍、2018年美國小馬聯盟(PONY)帕瑪級世界青棒錦標賽冠軍、2018桃園市第三屆桃園盃全國三級棒球錦標賽冠軍、2018年第五屆立德盃全國青棒錦標賽冠軍、2018年第六屆黑豹旗全國高中棒球大賽亞軍、107學年度教育部棒球聯賽高中銀棒組亞軍、107學年度教育部棒球聯賽高中木棒組冠軍。
 - 2. 青少棒:106 學年度教育部棒球聯賽國中硬式組冠軍、107 年謝國城盃全國青少棒錦標賽冠軍、2018 年世界少棒聯盟(LLB)世界次青少棒錦標賽冠軍、2018 桃園市第三屆桃園盃全國三級棒球錦標賽冠軍、2018 年金龍盃全國青少棒菁英賽亞軍、2018 年蘭陽盃全國青少年硬式棒球錦標賽冠軍。
 - 3. 少棒: 106 學年度教育部棒球聯賽國小硬式組前三名、106 學年度教育部棒球聯賽國小軟式組亞軍、107 年謝國城盃全國少棒錦標賽冠軍、107 年華南金控盃全國少棒錦標賽冠軍、2018 年世界少棒聯盟(LLB)亞太區少棒錦標賽亞軍、2018 年第 10 屆亞洲少棒錦標賽(U12)冠軍、2018 桃園市第三屆桃園盃全國三級棒球錦標賽冠軍、2018 年第六屆徐生明盃國際少棒錦標賽冠軍、107 年美國大聯盟盃次少棒邀請賽冠軍、2019 年第一屆富邦盃台灣 12 強少棒大賽冠軍及季軍。
- (三)本市自 105 年起辦理桃園盃全國三級棒球錦標賽,105 年邀請全國少棒及青少棒隊伍參加,106 年起擴大辦理,除增加青棒組,更邀請國外球隊共襄盛舉,以擴展本市運動球員國際觀及提升運動素質,本市將於 108 年 9 月辦理 2019 桃園市第四屆桃園盃全國三級棒球錦標賽。

八、落實校園天天安心食材

為了全面照顧學生健康,提供更營養安心的午餐食材,本府於 104 學年度開始實施「天天安心食材」政策。並自 105 年起,除天 天使用非基因改造食材外,每星期供應3天有機蔬菜,1天吉園圃蔬菜,一年所需經費約1億7,500萬元,全數由本府補助,在不增加學生家長負擔原則下,除可帶動桃園有機農業發展,更讓全市近20萬名學生都能享用安心且在地的食材。

因應「學校衛生法」修正部分條文,學校供應膳食禁止使用含基因改造生鮮食材及其初級加工品,因市府在天天安心食材非基改部分已補助每生每週2.5元食材費用,故本市不調漲午餐費、不額外增加家長負擔,學校可透過調整菜單方式因應,由各校邀集家長召開午餐供應委員會討論後實施調整菜單。

自 106 學年度起亦配合中央推動學校午餐選用 4 章 1Q(吉園 圃、CAS、有機農產品、產銷履歷 TAP 及 QRcode 可追溯系統的農產品)食材政策,符合使用條件之午餐業者可向學校請領每生每日 3.5 元獎勵金,107 年度國中小學所需經費由中央補助約新臺幣 1 億 2,928 萬元,另高中部分由本府補助約 907 萬元,讓全市學生都能夠受惠。

本局與農業局及衛生局共同組成「天天安心食材聯合稽查小組」,在農場出貨端、供應平台端及截切廠端做「全流程查驗管控」,必要時稽查農場出貨紀錄,對於臨時供應量不足時所採用的替代農場,也需以有機農場為主,讓學生享用最健康、最好的食材。

另也由本局結合學校及學校營養師共同落實檢核廠商所提供之蔬菜產地來源及檢驗標章、定期及不定期進行有機吉園圃蔬菜的送驗工作,並於合約內要求廠商需提供黃豆、玉米等食材或其製品為非基因改造食品之證明文件,倘廠商有供應不實者,將給予記點、罰款或終止契約,共同為安心食材嚴加把關,確保學生吃得營養又健康。

九、辦理國小弱勢學童免費營養早餐

為提供學童營養又安全的早餐,並養成吃早餐的習慣,進而提升學童體能、學習能力及促進健康,以達照顧弱勢學生及使其能安心求學之目的,本府於 104 學年度開始推動國小弱勢學童免費營養早餐政策,提供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突遭變故及家境清寒等經濟弱勢學生每日 40 元營養早餐,108 年已編列經費 6,104 萬元。

考量因地制宜並符合學生需求,108年度依各校所處區域特性不同,可視在地情況配合社區環境提供較富彈性之供食方式,計有117所學校委託團膳業者或食材供應商供應、54所學校與鄰近早餐店或便利超商合作供餐、復興區7所偏遠學校由學校廚房自行烹煮供應辦理。

貳、未來努力方向

一、高級中等教育業務

(一)因應本市轄內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教學校改隸、移轉後 推動相關政策說明

本府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接管教育部主管之本市轄內 25 所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教學校,為因應國立高中改隸本府及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政策,市立高中仍持續辦理「桃園市市立高中亮點躍升計畫」,以挹注社區型高中資源,並針對本市桃園區及中壢區之市立高中另規劃「桃園市頂尖高中計畫」。

「桃園市市立高中亮點躍升計畫」自 104 學年度起實施,並持續原計畫之「優秀學生獎學金方案、深化外語學習方案、發展學校特色課程方案及學校行銷宣傳方案」,再納入龍潭高中、楊梅高中、中壢高商及中壢家商等學校,提供獎學金以促進學生就近入學並挹注教育經費,協助學校發展課程特色及提升各校競爭力,並於「深化外語學習方案」中加強與國外學校的國際交流。

有關針對桃園區及中壢區之武陵高中、桃園高中、陽明高中及內壢高中等 4 校訂定「桃園市頂尖高中計畫」,包含「學生自主學習方案、全校性特色課程方案及教師創新教學方案,規劃與國內頂尖大學形成更緊密的策略聯盟合作關係,辦理相關學習社團營隊活動,協助學生未來升學各頂尖大學。其中武陵高中規劃設置奧林匹亞中心,並向下延伸至國中端以吸引優秀的學生就讀,形成本市國小、國中至高中三級學校的科技教育。再者,本市將舉辦第 2 屆「高中生海外大學教育出國計畫」,於 3 月份公開甄選出 60 名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學生,將於 108 年 7 月 7 日至 7 月 24 日以全公費補助赴美國頂尖學府史丹佛大學及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參與為期 18 日之資訊科技研習營。以激勵本市高中職

課程與教學之研發、提升教師專業發展效能、深化學生多元學習 及適性發展,提供學生更優質的教育品質,培育具國際競爭力之 新時代人才。另輔導私立高中職發展相關計畫及獎補助亦併同考 量,以期充實教育資源,並協助學校校務發展。

本局並衡酌 108 新課綱強調素養導向、跨域整合、校本課程等變革方向,為強化未來本市高中職課程發展及教學能量,業於107年12月27日正式成立「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以協助學校優質發展,並分別以近程、中程及長程規劃,帶領學校因應新課網進行課程發展及教學變革,達成順應時代變化,培育未來人才之使命。

(二)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 1.本市因應十二年國教政策,在高中升學方面採多元入學方式,一次分發到位原則,並率先全國、唯一進行完整免試入學試模擬測驗及分發作業,且每年亦辦理高中高職博覽會,提供孩子們更多選擇,讓興趣早日萌芽,透過高中職階段的興趣分流,以成就每個孩子的未來。
- 2. 本市 108 學年度辦理優先免試入學,規劃國中九年級應屆畢業生人數比率之 6%以上優先免試入學名額,並納入公立高中職專業群科及私立高中普通科的優先免試名額,以達成「促進區域教育機會均等、鼓勵學生就近入學、照顧弱勢學生權益」等目標。
- 3. 另結合市府 1999 專線,歷年安排 12 年國教宣導團校長與種子講師來提供志願選填說明的相關專業服務,讓學生在7月即就定位,使學生能夠利用暑假時間進行學習與成長,顯見本市各項適性輔導措施功能的充分發揮。
- 4. 本市 107 學年度參加升學高中分發學生,在全國 6 個直轄市中前 三志願錄取率為最高,歷年免試入學之學生前 3 志願錄取率亦是 領先其他五都,代表學生明確了解並慎選個人的志願,並維持本 市十二年國教制度推動的穩健發展。

(三)新課綱策略聯盟

1. 為因應十二年國教政策與 108 學年度新課綱實施,本局將原國、 市立合作的新課綱策略聯盟,在國、私立高中職學校歸建後,積 極整合檢核公私立高中職新課綱之課程計畫、教師增能、教務行政的整備工作進度。

- 2.本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於 107 年 12 月正式 揭牌,結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 學要點實施,推展 108 新課綱之學科入校領綱導讀,研發推展各 學科領域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凝聚課程發展能量,以協助各校順 利推展新課綱轉換,建立本市高級中等學校整體課程特色。
- 3. 為各校新課網之行政準備需求,以「自發、互動、共好」精神, 辦理公私立高中職教務主任社群共備研習與聯席會議,辦理課程 計畫規劃實務研習、各校校訂必修暨課程地圖分享研習,以期推 展本市公私立高中職課程規劃的水平共榮。

(四)高中實驗教育

本市高中辦理實驗教育計有永豐高中、新屋高中以及壽山高中3所,其中桃園市立永豐高中為全桃園第一個 AI (人工智慧) 科技實驗班,成立以來參與各項競賽獲獎無數,2018 年度在韓國舉辦的 Seoul International Invention Fair 2018 比賽中,該校共有3件作品參賽,勇奪1金2銅,其中 Taoyuan AI Technology Car 桃園 AI 自走車獲得金牌的殊榮,Automatic plant watering system 物聯網自動澆灌系統以及 Yung-Feng Mushroom Digital Learning & Research Platform 永豐蕈菇雲端數位學習系統則獲得銅牌的佳績。

桃園市立新屋高中辦理華德福教育實驗教育班,結合華德福國小、國中課程,依人智學發展十二年一貫完整的教育體系。課程特色以主課程搭配副課程,將藝術性融入環境並產生互動連結,使學校及整體社群文化植根於在地人文風情,將教育團隊及課程教育融合人文藝術性,重視對社會情感認同,學習道德與崇敬之心,以正確價值觀看待生命平等,關懷尊重土地大自然、培養博愛互助精神,朝向與自然和諧共存,邁向生命圓融與自由,以健康、平衡的教育方式,使學生朝向意志(身)、情感(心)及思考(靈)三個層面全方位成長,使其發展為具清晰思考、靈敏感覺和堅強意志的人。

桃園市立壽山高中辦理日文實驗班,提供具日語潛能之優秀學生適性學習與發展的機會,發展日文實驗學習機制,以系統課程與專題講座培育語言整體能力,藉由日語文課程及專題的開設,搭建學生語言文化展能平台,創造學校亮點。未來希望能培育日文人才並增加參與國際交流的機會,進而提升學生的國際視野及增進國際公民的責任感,在教師的輔導下,學生逐步完成日本語能力試驗 N5 以及 N4 的認證。

(五) 高中引進外籍英語教師

本市為推動英語教學合作團隊、強化學校英語教學效能並提升學生學習興趣,107年度於8所市立高中各設置一名外籍英語教師;108年度國立高中改隸之後增設為16所市立高中各設置一名外籍英語教師;外師主要工作為依據學校課程及教材,與學校教師進行英語課程之協同教學、協助學校英語課程之設計,並擔任學校英語相關社團及營隊指導;期待外師與中師攜手合作下,以活化的英語課程優化本市學生英語學習效果。

二、國中教育業務

(一) 積極辦理宣導,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自100 年起即積極進行十二年國教宣導活動,截至目前已針對全市各國中親師生辦理780 場次以上宣導活動,提升對於十二年國教之瞭解;另本市為促進家長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理念與內涵的了解,從105 年開始,加強辦理各國中端家長宣導會,並進行雙向綜合座談,俾使家長充分了解十二年國教的意涵及目標價值。

(二) 辦理教師甄選介聘作業

建置國中新進教師甄選及教師介聘聯合服務小組,辦理國中教師市內(超額及一般)介聘、市外介聘作業及新進教師甄選作業。每年4至6月辦理國中教師市內外教師介聘工作,108年度本市國中預定辦理特教身心障礙類科及專任輔導教師類科新進教師甄選作業。另函文各校當年度代理代課教師甄選簡章範本,俾利有師資需求學校辦理代理代課教師甄選作業。

(三)實驗教育

為落實實驗教育三法之教育實驗與課程創新精神,爰於 106 學年度整修桃園國中科學館,開辦「自主學習 3.0 實驗室」。實驗 室名稱,源自整個實驗教育發展脈絡,從法規與政策面來看,始 於實施在家自行教育政策,進階到國民教育階段實驗教育準則與 條例的施行期,而今制定實驗教育三法,全面開展高級中等學校 以下教育階段實驗教育,激起了社會各界重視實驗教育資源的需 求。若將實驗教育的發展過程,把早期在家自行教育解讀為第一 代自主學習 1.0;國民教育階段實驗教育準則與條例的施行期間 解讀為第二代自主學習 2.0;目前制定實驗教育三法推展期則定 位為第三代自主學習 3.0。

「自主學習 3.0實驗室」的課程規劃,以發展典範人物「經典專題講座」、「開放選修自主學習探究性課程方案」與「媒合學生至他校旁聽或選修課程」等系列課程,旨在落實保障學生學習權及教育選擇權,提供一個無限寬廣之學習場域,讓具有突出優勢能力的學生,在自主學習的動機驅使下,能夠為自己的學習成長訂定方向,學生的學習從被動的師長「要我學」到主動「我要學」的轉變,充分享受學習樂趣及成就。

(四)英語教育

1. 引進外籍英語教師

為開拓本市學子國際視野,並提升英語聽說能力,自 105 學年度起,試辦「英語教學資源中心及本市英語重點學校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聘用計畫」,由新埔國小及文昌國中承辦外籍英語教師招聘與管理。

107學年度試辦計畫引進外籍英語教師共計 80 名,分別來 自美國、加拿大、澳洲及南非等國,由兩校共同聘任或一校單獨 聘任,並依據申請學校之行政組織、課程規劃、社群運作、其他 課程資源等項目進行審查,現本市共計 75 所高國中小學校聘任 外籍英語教師。

傳統的英語能力檢定係以紙本考試為主,以各式的文章閱讀、單字背誦、文法理解等方式,檢測孩子們的英語能力,然英語教育亦須著重聽力與口說教學,使孩子們獲得與世界溝通的

能力。本次試辦計畫,期透過中外師協同教學、觀摩交流課程及社團等多元方式,除使孩子們理解語言的學習係以溝通為最終目的,並希望本市學子與外籍教師交流互動的過程中,同時學習不同國家的文化,培養其理解尊重欣賞他國文化的胸懷。

2. 提升偏鄉地區孩子英語學習成效

為提升偏鄉地區學子英語學習成效,自 105 年起實施「提升復興區國中小學生英語學習成效實驗計畫」,期以「教會比教完更重要」的「減法教學」,透過改變教師的教學方式,以教會學生並提高學生的學習成就動機。

本案試辦計畫執行期程為 105 至 108 學年度,復興區國小 105 學年度起由 3 年級開始啟動,並於 106 學年度逐年加入 4、5、6 年級實施,國中階段於 105 學年度起由 7 年級開始啟動,並於 106 學年度逐年 8、9 年級實施,考量英語學習成效有顯著提升,故本計畫自 108 年度起擴增至觀音區共 13 校參與,後續本局亦將評估針對不同行政區之表現,規劃適合之英語教學策略或挹注相關資源。

(五)推動國中小教師精進教學活動

本市國教輔導團為因應十二年國教相關變革措施,強化聯繫 與執行,重點工作如下:

1. 深化新課綱宣導,培訓課綱種子教師

為推動十二年國教,本市積極辦理並落實新課網各項計畫及配套措施,在國中小推動活化課程與教學部分,結合精進計畫 85項子計畫達成活化課程教學實踐;為擴增新課網專業人力,積極薦派師長參加教育部新課網種子講師培訓達 300 人次。為落實校長學習領導,規劃品格教育三年計畫,期望校長擔任學校公開備、觀、議課之領頭羊。此外,辦理教務主任新課網及因才網研習、教學組長課程計畫撰寫及社群領導人專業成長研習,強化本市課程領導人知能;家長宣導部分,針對本市準高一新生家長,規劃67 場次宣導講座,針對本市準國一新生家長,規劃辦理 20 場次宣導講座,各校透過家長日完成相關宣導活動,建立親師社區對新課網準備的認識。

2. 擴增前導學校群組,整備新課程發展機制

本市107學年度本市國中計12所前導學校及23所教育部活

化課程學校,領航示範帶領各校協同合作,進行新課網理念及轉化,透過教師社群共備及公開授課,設計以學生為主體的翻轉教學,並彙整課程實施經驗,於5-6月辦理跨領域彈性課程及素養導向教學成果發表會,帶領本市國中共同迎接新課網。

- 3. 促進教師專業成長,優化學校教學品質
 - (1)為協助各校發展校本特色課程,引領教師落實素養導向教學, 全市國中已辦課程地圖工作坊 9 場次計 1,950 人參與,各校 並產出課程架構及跨領域課程方案。
 - (2)針對 108 新課綱實施之第一線七年級教師,辦理教師素養導 向教學與評量研習,讓教師透過增能研習,充分理解並轉化新 課綱核心素養指標的內涵與應用。
 - (3)盤點師資及設備需求,落實專長排課及配課品質,擬定員額控 管支持人力計畫等,奠基新課網推動基礎。
- 4. 落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打造客製化教師專業支持系統

為因應新課綱共同備、觀、議課之實踐、本市規劃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輔導夥伴新訓及回流增能研習,以充實新課綱相關知能、主動研究創新教材及教法之能力,發揮輔導「夥伴」的功能。

5. 成立本市 108 新課綱示範城市推動小組

108 新課綱實施在即,為展現本市落實新課綱的決心,發揚推廣本市新課綱創新作為及研發成果,成立示範城市推動小組,由局長召集,邀集本局相關科室、國民教育輔導團總召組、本市推動新課綱示範學校及智慧學校代表,並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諮詢顧問,共同研商本推動計畫並落實執行,以引領本市成為新課綱示範城市。本計畫推動預期目標如下:

- (1)盤整檢視本市各教育階段及各校新課網推動進度及實施作為 (自我檢核執行率填寫),透過視導機制以提升各校新課網整 備執行率達成90%以上。
- (2)集結本市新課綱示範學校發展特色、典範團隊及亮點教師的 課程實施及教學成果,整備本市新課綱發展機制,擴散實施績 效提供各校參考。

(3)彙編本市新課網整備成果,辦理舉凡發展學校願景、學生圖像、 課程地圖、跨領域課程設計、課程評鑑實作工作坊、前導學校 發表會、家長宣導講座…等活動,作為其它縣市示範參考。

(六)新住民學生教育活動

隨著全球化的發展,國際人口快速移動,「新住民」相關議題逐漸受到重視,尤其是新住民子女教育問題。本市對於新住民子女教育特予以高度重視與支持,積極全面提供新住民子女多元發展環境及新住民語文學習課程,本市持續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新住民語文課程遠距教學試行計畫、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新住民語文課程前導學校協作計畫、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試教計畫、新住民子女溯根活動、新住民子女語文活動計畫等,以完善新住民子女快速融入學校及社會生活,健全新住民子女學習品質與成效。

依據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辦理相關計畫,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子計畫概括諮詢輔導方案(諮詢服務或小團體活動)、親職教育活動、多元文化國際日活動、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實施華語補救課程、編印購買多元文化教材等,本市國中小學校計 123 校申請,辦理場次達 770 場,受惠人數達近 9 萬人。

為因應 108 年新課綱正式上路,本市鼓勵學校參加新住民語 文課程前導學校協作計畫,本市計7校申請,國中部分:東安國中 1 校、國小部分東安國小、自立國小、溪海國小、忠貞國小、大成 國小、僑愛國小等6 校等,藉由試行計畫從預見到遇見,使108 年 新住民語文推動更加順利。

三、國小教育業務

(一) 落實本土教育

1.辦理教師閩、客語認證專修班以及閩、客、原等3種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研習,提升學生本土語言學習成效;舉辦本土語言藝文活動計有本土教育嘉年華活動、原住民說唱藝術比賽、愛在桃園~元始本土益於傳承「兒童母語說故事」比賽、本土教育藝文巡迴展演等活動。

2. 辦理原住民教育活動

- (1)復興區課程策略聯盟:由復興區 12 所國中小共同辦理,為精 進教師課堂教學能力,提升學生基本能力,項目計有:資訊融 入教學、國中小課程銜接、學校特色發展、聯合畢業季及提升 學生文化課程能力等。
- (2)國中小廣開原住民族語課程:為確保學生選習原住民族語權益,107學年度國中計47校開班,國小計168校開班,第1學期國中開設229班,國小開設1,227班;第2學期國中開設210班,國小開設1,233班。
- (3)開設族語認證考試精進班:為協助市立高中及國中之原住民籍學生通過族語認證考試,107學年度計有27校開班,共開設60班,以提高原住民籍學生族語認證考試通過率。
- (4)補助國中小原住民住宿生之膳食與住宿費:107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7校計125位原住民籍住宿學生,總經費新臺幣175萬5,400元整。
- (5)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之「108年度鼓勵原住民學生發展多元智能補助計畫」,核定補助大崗國小、幸福國小、高榮國小、僑愛國小、瑞坪國中、羅浮國小、仁和國中、瑞原國中、龍岡國中、會稽國中、大園國中等11所學校,補助經費新臺幣203萬7,500元整。
- (6)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交通費:107學年度第1學期交通費 核撥71名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共計新臺幣43萬2,000 元整。

(二) 照顧弱勢族群

- 1. 辦理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軍公教遺族及傷殘榮軍子女就學費用優待事宜,核定補助 47 校計 75 位學生,核發公費金額總計新臺幣 115 萬 2,607 元整。
- 2. 鼓勵全面開辦學校教育儲蓄專戶,本市107年度各市立學校及私立學校計267所學校完成勸募許可申請事宜,107年度全市總募款計新臺幣2,861萬2,001元整。

3. 辦理教育部補救教學實施方案,針對學習低成就學生施以補救教學,藉由激發孩子的學習動機出發,提供弱勢學生小班且個別化之免費補救教學,受輔學生包含隔代教養、新移民子女、原住民、低收入戶等弱勢學生,藉由激發孩子的學習動機,提供弱勢學生小班且個別化之免費補救教學;並鼓勵各校積極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協助雙薪家庭父母安心就業及學生生活照顧、作業指導等。

(三)推動閱讀教育

- 評選及輔導本市閱讀推動績優學校及閱讀推手:108 年度本市國 民中小學推動閱讀績優學校、團體及個人評選完成,推薦參加教 育部複選之磐石學校名單:
 - (1)國中組:建國國中、自強國中。
 - (2)國小組:楓樹國小、祥安國小、文華國小。
 - (3)閱讀推手個人組:林森國小郭宜珈老師、內壢國中楊秀嬌老師。 本市承辦 108 及 109 年度教育部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績優學校、 團體及個人評選計畫,由興國國小及義興國小協助辦理。
- 2. 辦理「新生閱讀推廣計畫」國小部分:贈送 107 學年度新生適齡 圖書每生 1 冊及班級圖書每班 10 冊,國中部分:贈送 107 學年 度國中新生班級圖書每班 10 冊。
- 3. 充實所轄國中小圖書館(室)藏書量:國教署補助 107 學年度本市 經費達 2,396 萬 2,543 元整,市立各國中小學每校館藏皆達 1 萬 冊,偏遠地區小校(學生數 200 人以下)每生平均擁有 189 冊書籍 可借閱之目標。

4. 舉辦多元化閱讀活動

- (1)針對教師辦理專書閱讀測驗,鼓勵進修以培養終身學習態度。
- (2)辦理教師閱讀教學知能相關研習,激勵教師發展創意閱讀教學 策略,中小學各校推動數位閱讀、晨讀及融入課文理解教學策 略,以提升學生閱讀興趣及效益。
- (3)辦理學生為主的童詩作文創作網路徵稿暨投稿網站、新生贈禮、讀報教育、閱讀專題報告競賽及閱讀心得競賽。

- (4)針對家長與學生辦理親子繪本製作研習及親子繪本製作競賽。
- (5)辦理家長志工讀書會智慧閱讀領導人培訓、小小書評家及閱讀 指導教師工作坊等。
- (6)智慧校園圖書館計畫:每年3所示範學校試辦新桃園智慧城市 旗艦計畫之智慧校園圖書館,主要增置RFID技術設備結合市 民卡,建立可無人自助管理之智慧校園圖書館,以提供相關智 慧服務,邁入智慧生活行列。106至108年預計建置9座智慧 校園圖書館,現已建置大園國際高中、大有國中、文化國小、 永豐高中、內壢國中及青溪國小6所,另108年將建置的學校 有內壢高中、平鎮高中、平鎮國中以及元生國小。

(四)推動精進教學計畫,活化課程發展

1. 深化新課綱宣導,培訓課綱種子教師

為推動十二年國教,本市積極辦理並落實新課網各項計畫及配套措施,在國中小推動活化課程與教學部分,結合精進計畫85項子計畫達成活化課程教學實踐;為擴增新課網專業人力,積極薦派師長參加教育部新課網種子講師培訓,參訓人次共計300人次。在校長公開備、觀、議課部份,105學年度起即規劃品格教育三年計畫,期望有效落實校長教學領導,擔任學校公開備、觀、議課之領頭羊。此外,辦理教務主任新課網及因才網研習、教學組長課程計畫撰寫及社群領導人專業成長研習及工作坊,強化本市課程領導人課程與教學領導相關知能;家長部分則透過結合教育學堂及各校家長日完成相關宣導活動,建立親師社區對新課網準備的認識。

2. 擴增前導學校群組,整備新課程發展機制

107學年度本市國小 28 所前導學校,領航示範帶領各校協同合作,進行新課網理念及轉化,透過教師社群共備及公開授課,設計以學生為主體的翻轉教學,並彙整課程實施經驗,於 5 月辦理跨領域彈性課程及素養導向教學成果發表會,帶領本市國小共同迎接新課網。

- 3. 促進教師專業成長,優化學校教學品質
 - (1)為協助各校發展校本特色課程,引領教師落實素養導向教學, 將全市國小分5區辦理10場次課程地圖研習,各校均已初步

規劃出108學年度學校總體課程架構及彈性課程方案。

- (2)為迎接新課綱,於寒假一開始,即全面調訓本學年度一、二年級教師,辦理 8 場次共計 2100 人次之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增能研習,對於 108 學年度擔任一年級未參訓之教師,訂於 108 年 8 月進行補訓,讓本市面臨新課綱之第一線教師能透過增能研習,充分理解並轉化新課網核心素養指標的內涵應用於教學。
- 4. 落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打造客製化教師專業支持系統

為因應新課綱共同備、觀、議課之實踐、促進教師專業發展 及精進學生學習品質、形塑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發揮輔導「夥 伴」的功能,本市將持續規劃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輔導夥伴 新訓及回流增能研習,以充實新課綱相關知能、主動研究創新 教材及教法之能力,發揮輔導「夥伴」的功能。108 學年度起, 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將併入輔導團,展開到校服務機制,於學 年初依各校領域輔導、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等需求統計,派員 深入各校,促進教師專業成長。

(五)辦理教師甄選介聘作業

本市 108 年度國民小學及幼兒園教師介聘作業係委託成功國小辦理,預計於 5、6 月份辦理市內、外教師介聘公開作業;本市 108 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教師聯合甄選作業係委託同安國小辦理,預計 4 月中下旬公告國民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教師聯合甄選簡章,於 5 月中下旬辦理初試,6 月上旬辦理複試,相關考試重點變革如下:

- 1. 偏遠地區教師甄選:為配合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專為偏遠地區學校辦理教師甄選,以穩定偏遠地區學校師資,今年「國小普通班一般教師」甄選類別區分一般地區、偏遠地區分組招考。
- 2. 教師甄選類別:考量本市國小各校教學實務現場需求,本年度新 增國小普通班音樂專長教師、美術專長教師、體育專長教師及資 訊及系統管理教師等專長教師甄選類別。

本局將依各校師資員額結構、國小班級數、學生數及教師數 消長趨勢等因素綜合評估考量,積極辦理本市教師甄選介聘作業, 為本市注入優質教師團隊,提高本市教育品質。

(六) 英語教育

1. 加強英語師資培訓,舉辦英語相關競賽

辦理國民小學英語教師三階段研習及新進英語教師研習,鼓勵國小教師參加 CEF 架構 B2 級以上之各項英語檢測及擔任英語教學工作,以提升教師有效教學能力,並透過每年3月所辦理全市英語比賽、12月所舉辦之國小英語文藝文競賽,增進本市學生英語能力。

2. 推動雙語教育,培養在地國際菁英人才

為推動國小國際教育及英語教育,本局自106學年度起,逐年推動雙語創新教學計畫試辦學校,107學年度共有快樂國小、義興國小、內壢國小、青埔國小等4所國小通過計畫申請,並組成雙語學校聯盟,定期召開雙語聯盟會議、中外籍師資培訓、外埠參訪、聯合觀、議課、寒暑期雙語營隊,並規劃辦理雙語學校學生前測與後測,俾利掌握雙語學校教學成效,此外,亦規劃擬定雙語學校各年級雙語素養導向指標;本局將持續鼓勵各校依據校務發展特色及教學需求,提出雙語課程教學規劃,聚焦於發展校內雙語教學環境的建置、數位智慧教室科技的應用、外籍教師與學生的互動交流,全面向下扎根英語的活用,增強孩子們對學習英語的興趣與成效。

- (七)建置學校品格教育網絡,涵育敦品有禮新國民
 - 鼓勵學校參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品德教育推廣 與深耕學校計畫」,結合各校本位課程,規劃品格教育課程與教學 活動,涵育學生優質公民素養。
 - 2. 建立推動品格教育雲端平台,分享各校品格教育實踐方式,促進品格教育創新發展。
 - 以工作坊形式,培訓校長之課程領導力,透過討論與對話,反思 品格教育推動措施,帶動學校進行品格教育之課程研究與實踐, 以提升校長專業能力。
 - 4. 藉由辦理品格教育孝親活動藝文競賽與校園推動孝親活動競爭型計畫補助,推展「關懷自律、親慈子孝」正向價值,讓學生能實踐自律與尊重的個人孝道倫理價值。
 - 5. 辦理以實踐品格教育為主的校園自治幹部菁英領袖成長營,課程內容落實生活即學習、學習即生活的教育目標,以提升校園自治

幹部領導能力、激發其創造力與服務熱誠,並培養志願服務的公民精神。

- 6. 提升品格教育基本知能,各校積極規劃認知、情意、行動三方面 教學研發,以多元課程,增進學生對品格之核心價值及其行為準 則之認識與實踐,並養成反省自我行為的習慣,進而在自我管理 與人際互動中學習實踐社會責任。
- (八)辨理「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本(107)學年度本市通過申請辦理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申請案 437件,團體實驗教育 11件(207人)及機構實驗教育 2件(140人),參加本學年度個人、團體及機構實驗教育共計 784 位學生(分別為國小 363人、國中 187人、高中 234人)。

四、幼兒教育業務

- (一)教保服務多元化
 - 1. 開辦非營利幼兒園

依教育部訂頒「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委託非營利法人興 辦非營利幼兒園,以成本收費,相對平價,全年除例假日及清潔 日外皆有收托,提供幼兒良好教育與照顧,並保障教保服務人員 合理之勞動條件,穩定服務品質,使家長放心托育、安心工作。

108 學年度預定新設非營利幼兒園 9 園 10 據點,包含橫峰園、桃捷園、文華園、快樂園(含1分班)、新埔園、月眉園、平興園、草漯園及楊明園,並於經國園大有分班增加招收人數 30人,共計招收 978 名幼生。

2. 持續推動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課後留園

經調查家長參與意願達1人以上即可開辦,5人以上應立即開辦,如未達5人者可併同國小課後照顧辦理,弱勢、經濟情況特殊之幼童參與平日留園可全額補助。辦理時間可依各校(園)及家長需求選擇開辦1小時或2小時,最晚可至6點。107學年度開辦比率86%,總計服務5,454人次。

(二)發展優質學前教育

1. 辦理幼兒園基礎評鑑

為協助各公私立幼兒園符合相關法令規定,輔導各園依法辦理學前教育、維護幼兒就學及教職員就業之基本權益,並引導幼

兒園建立園務運作基本制度,自102學年度起以每5學年為一週 期辦理幼兒園基礎評鑑,就設立與營運、總務與財務管理、教保 活動課程、人事管理、餐飲與衛生管理及安全管理等6大類別進 行評鑑。未通過基礎評鑑者,將請其改善,並於改善期限屆滿時, 辦理追蹤評鑑,期能積極協助各園提供幼兒適齡適性之課程與教 學,建構安全友善的學前教育環境。

107 學年至 111 學年為第二週期評鑑,107 學年度基礎評鑑 受評對象為 102 學年度受評之幼兒園及 105 學年度新設立之公立 幼兒園,共計 78 園,已於 107 年 10 月至 12 月完成實地評鑑。

108 學年度受評對象為大園區、平鎮區、新屋區、龜山區及 106 學年度新設立之公立幼兒園,共計 134 園,訂於 108 年 10 月 至 12 月進行實地評鑑。

2. 改善教學環境設備

協助幼兒園依「幼兒園及其分班基本設施設備標準」或相關 法令規定改善設施設備,以提供幼兒更友善的學習環境,107 學 年度核定補助142 園。

3. 推動教保輔導

辦理專業發展輔導計畫,媒合專業輔導人員進入幼兒園協助 教保服務人員將理論融入實務工作,並透過實務工作實踐教育理 念,使各園皆具有規劃主題教學及學習區之能力,透過增加幼兒 自行操作或體驗之課程,鼓勵幼兒發揮創意,並依據幼兒真實生 活經驗,統整其興趣,創造有意義的學習環境,優化本市教保服 務品質,107學年度參與優質輔導計畫共計 24 校(園)。

五、特殊教育業務

- (一) 辦理資優教育工作,培育拔尖人才
 - 為推動資優教育正常化發展,本市資優學生以分散方式安置,並 採觀察、推薦、初審、初選、複選及綜合研判等程序進行鑑定, 提供資賦優異學生多元適性的發展。
 - (1)國小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學生鑑定:本市國小二年級學生可參加鑑定,通過者安置入學於西門國小、義興國小及大華國小之 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

- (2)國中學術性向英語、數理資優及自然科學學生鑑定:本市國小 六年級學生可參加鑑定,通過者由就讀國中提供資優資源班或 資優教育方案之服務。
- (3)國中小創造能力資優學生鑑定:本市自105學年度起辦理國中 小創造力資優學生鑑定工作,於青溪國小與經國國中設置創造 能力資優資源班,通過鑑定之資優學生安置於青溪國小及經國 國中資優資源班,或由原就讀學校提供之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 (4)資賦優異學生提早入學及縮短修業年限工作:學科加速、免修 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跳級經報鑑輔會 審議通過及本府核定後實施。
- 2. 本府補助學校辦理國中各類學術性向資優教育方案補助,107 學年度上學期本市共計審核通過學術性向英語資優教育方案 20 件,補助經費約計新臺幣 99 萬 5,000 元整;學術性向數理資優教育方案 17件,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76 萬 9,997 元整;創造能力資優教育方案 4 件,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15 萬 5,000 元整。

(二)落實特殊教育,滿足學生教育需求

- 1. 增設身心障礙特教班,推動特殊教育課程綱要運作
 - (1)107學年度依據「桃園市 107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及公立幼兒園 增設身心障礙班實施計畫」,配合身心障礙學生就學人口需求 及地區特教資源分配之實際需要評估,計增設 19 班;108 學 年度增班計畫刻正執行中,將依實際需求持續增設特教班。
 - (2)本市推動國中小全面實施特殊教育課程綱要,辦理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大綱研習,由種子教師分享特殊教育各學習領域課程教學調整相關實務。在教材與研發方面,本市自編身心障礙班語文類寫作策略教材、語文類課程設計示例及身心障礙班英語簡化教材,辦理教材發表會、工作坊及社群等。
- 2.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提供專業團隊之統整性服務
 - (1)依據強迫入學條例、特殊教育法規及教育部對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就學規定,身心障礙學生入學(含普通班)一律須接受本市鑑輔會鑑定安置就學,本市依身心障礙學生類別辦理鑑定安置工作,107年度辦理3梯次計鑑定安置工作,107年1月

至 107 年 12 月已鑑定安置 6,932 名學生。

- (2)因應身心障礙學生在生活、學習及綜合性的障礙困難,需依其個別需求,結合醫療、特殊教育等專業人員,提供統整性之特殊教育服務。本府補助學校聘請各類治療師組成專業團隊,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需求提出教學意見及訓練計畫,並與家長及教師充分溝通訓練計畫執行及評量方式,以供教師撰寫特教個別化教育計畫時參考。107年下半年計 288 校合計 6,556 名學生申請,補助各校合計 12,247 小時。
- 3. 開辦課後照顧專班,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服務支援人力
 - (1)為加強身心障礙學生在校照顧與輔導,並協助學校教師訓練身心障礙學生生活自理能力,本市補助學校進用特教助理員人力,107學年度進用約僱助理員20名、按時計資助理員119名、特教服務方案助理員192名,共計331名,負責交通車隨車照顧學生安全,平時課堂時間需協助配置學校教師照顧並訓練身心障礙學生生活自理,讓身心障礙學生在校生活獲得更多照顧與協助。
 - (2)本市開辦「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免費提供國民 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服務,使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安心就 業。專班服務內容以身心障礙學生之生活照顧為主,並兼顧家 庭作業寫作、團康與體能活動。107 學年度申請學校共計 54 校,參與學生人數 762 名,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1,813 萬 965 元 整;108 年度將持續辦理暑期課後照顧班。
- 4. 建置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輔具借用及駐點服務,辦理身心障礙學生 巡迴輔導教育工作
 - (1)本市提供高中、國中小及公私立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必要之教育輔助器材及相關支援服務,由學校向本市南區及北區特教資源中心(南區:興南國中,北區:東門國小)申請借用各項學習輔具,107年第1梯次計54名學生,借用65件輔具;107年第2梯次計43名學生,借用61件輔具。108年第1梯次刻正申請中。

- (2)本市辦理各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巡迴輔導班實施計畫,以提供不分類、聽障、視障、特殊教育在家教育、學前巡迴輔導班、資優之特殊教育服務,107學年度上學期(107年8月至108年1月)共計有巡迴輔導教師(含學前)124名,服務學校(含高中、國中小及公私立幼兒園)559校,共1,254名學生。108年度工作重點包括,修訂本巡迴輔導班實施計畫,編修巡迴輔導服務手冊,並規劃教師學習社群進行專業成長方式,以及辦理學前、聽障、視障等專業研習,深化教師專業知能等。
- (3)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入校實地訪視活動

為協助學校特殊教育行政及教學問題解決,並提供各校 特殊教育最新資訊與建議,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每學年均辦理 實地訪視活動,含新設特教班訪視、學校自行申請入校輔導訪 視及本局指定訪視等。107學年度上學期業訪視 9 校。

- 5. 照顧身障學生教育福利與服務,辦理特教專業知能研習
 - (1)本市針對身心障礙學生的教育福利補助,包括學雜費減免、教 科書籍補助、交通費補助、教育代金及獎助金等,由各校依各 項補助公文申辦時程及申請方式協助學生請領,統計 107 學年 上學期各項補助辦理情形如下:

補助項目	補助校/人次	合計補助金額/元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	91 人次	61, 812
女就讀市立高中及私立國民中小		
學學雜費減免補助		
身心障礙學生教科書籍補助	8,119 人次	9, 911, 103
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補助	1,735 人	4, 384, 800
重度身心障礙學生教育代金	96 人次	1, 311, 100
身心障礙學生獎助金	432 人	1, 603, 000

(2)本市鼓勵教師及學校行政人員參與相關專業進修活動,辦理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107年度第1梯次補助135場次,第2梯次補助69場次,辦理主題為普通班教師融合教育知能研習、多重障礙及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認識與輔導、特殊教育親師合作與溝通、特殊教育相關法規宣導、資賦優異學生的認識與輔導等,並薦送教師參與相關特教專業學分班,以增

進專業領域知能。

6. 落實辦理特殊教育評鑑

為落實特殊教育精神,強化特教視導系統之功能,本市透過評鑑機制瞭解學校之特教工作執行現況與績效,據以做為發展特殊教育決策之參考,期使提高特殊教育服務品質。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評鑑辦法規定學校至少三年接受評鑑一次,108年度本市特殊教育實地評鑑訂於108年度10至11月間辦理,受評學校計46校(國中16校、國小30校)。

六、學輔校安業務

(一)推動國中技藝教育

1. 辦理技藝教育社團

在學期中辦理技藝教育社團,各國中以聯課活動、自習課、年級共同行事及課後時間辦理為原則,每週上課 1-2 節,讓學生利用社團課程進行技藝探索。本市 107 學年度上學期共有 24 校辦立 39 個技藝教育社團,涵蓋餐旅、商管、藝術、家政、電機電子、設計、機械、農業、土木及外語等 10 類職群。

2. 辦理技藝教育專班

於國中九年級單獨編成一個班級,107學年度本市共有7校 辦理技藝教育專班,每校各1班,專班課表中排入技藝教育課程,學生得在第一、第二學期分別選修一職群或二職群,對於技 藝教育有強烈興趣的學生可多方探索不同職群,或加深加廣學 習各職群課程。

3. 辦理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

於技藝教育課程時段將參加技藝教育課程之學生單獨抽出 至其他地點上課,分為由國民中學獨立辦理,上課地點在國民 中學內的「自辦式」及與高中或大專院校合作,上課地點在合作 單位的「合作式」。本市 107 學年度上學期自辦式技藝教育課程 共有 11 校辦理 21 班,共 413 名學生、合作式技藝教育課程共 有 56 校辦理 171 班,共 3,633 名學生,讓學生在課程中接觸不 同職業世界,達到適性揚才的目標。

4. 辦理寒假技藝教育育樂營

為讓學生能利用寒假期間進行生涯探索,本市開辦寒假技藝教育育樂營提供國中及國小高年級學生參加,108 年度補助47所國中辦理112梯次寒假技藝教育育樂營,涵蓋12類職群,提供3,262 個名額給國中小學生報名,讓學生提早體驗職業教育,探索多元的生涯發展。

(二)強化防制校園霸凌機制

- 配合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機制,聘任督學每學期至少需視導各校 1次。
- 彈性調整及運用學校人力,擔任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同時定期 對學校進行督導考核,以落實建構友善校園環境。
- 3. 經由教育部校安通報系統、陳情電話、市政信箱及反霸凌專線等申訴管道,持續追蹤及處理本市各校校園霸凌案件,並請各校依 「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妥適處理各霸凌案件。
- 4. 針對霸凌案件當事人及關係人進行輔導與管教,並請學校持續推動校園霸凌防制工作,加強實施學生法治、品德、人權、生命教育及被害預防宣導等工作,以避免校園霸凌事件發生,共同營造友善、健康及安全的校園學習環境。

(三)落實學生三級輔導作業

依據學生輔導法訂定「桃園市國民中小學置專任輔導教師實施計畫」,將本市 107 學年度 220 名專任輔導教師(國中 117 名、國小 103 名)工作職掌明確化。就專任輔導教師工作進行通盤性規劃,以期專任輔導教師發揮其專長,落實學生輔導工作,讓本市輔導工作更具效益。

(四)辦理學生訓輔業務

- 為貫徹教育部輔導工作計畫,健全學校輔導工作,將持續加強輔 導網絡連結與運用,同時協助各校與社會資源整合。
- 2. 為落實本市友善校園工作,請學校運用朝會或週會等大型集會場合,對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活動之意義,並加強實施學生人權、 法治、品德、生命及性別平等教育宣導,強調尊重、關懷、同理、 包容、安全、參與等涵義,以增進友善校園之基礎,重點置於「防

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霸凌」、「杜絕復仇式色情」及「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處理」等議題,以營造友善校園環境; 持續於學期中其他校內活動或集會場合,融入前揭宣導重點,並 提醒學生注意自身交通安全及水域戲水等各項規範與注意事項, 學會自我保護及勇於拒絕違法行為,以營造校園正向的學習風氣, 及維護學生安全的學習生活。

- 3. 配合市警局執行「春風專案」工作,遊派學校學務人員共同配合 支援。
- 4. 結合學校教官、警察及國中學務人員共同執行「青春專案」。
- 持續辦理教育部、市政信箱、反霸凌專線等陳情管道的民眾陳情 案件。

(五) 落實中輟生及中離生復學輔導及適性化課程

為預防、追蹤與輔導中途輟學學生復學,本局針對因家境清寒或家庭功能不彰且有意願者,以免繳納學雜費及提供食宿方式至楊梅國中秀才分校慈輝班就讀。另本市除慈輝班外亦設有資源式及合作式中途班,並請各校開辦彈性化適性化課程,針對中輟復學生及具有中輟傾向之在校生,提供適性且多元、另類課程,以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中途輟學學生,藉以降低本市中輟學生人數。

為強化本市高中職學校落實中途離校學生穩定就學並進行 追蹤輔導,本局提供公私立高中職學校依需求申請「高級中等以 下學校學生穩定就學措施實施計畫」及由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協助執行「107年度未就學未就業青少年關懷扶助計畫」,藉由學 校規劃配合三級輔導機制,引進不同網絡資源,協助中離生返校 後之學習及生活適應,提供多元彈性或自我探索課程,協助學生 找到職涯或性向之發展方向。

(六)強化性平教育工作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及課程融入並辦理性侵害、性騷 擾及性霸凌防治宣導,以奠基本市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促進教師 性別平等教育專業知能,健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 之處理機制,達到以教育方式消除性別歧視,建立無性別歧視與 暴力的教育環境,進而落實本市性別平等之目標。

(七)推動生命教育工作

- 1. 設立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建構資源網站,充實參考教材,彙 編本市生命教育推展成果。
- 2. 辦理體驗學習、甄選校園 3Q 達人、生命鬥士巡迴演講、培訓生命 教育人才等系列活動。

(八)落實校園安全自主管理

- 1. 督導各級學校依據相關法規確實進行校安系統通報。
- 賡續推動校園社區巡防守護計畫,結合社區人力資源,整合教育、 警政、民防等系統,建構完善防護機制。
- 3. 推動「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機制實施計畫」,要求各級學校與轄區警察(分)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執行「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自主檢查」,並運用聯繫平臺定期與警察機關保持密切溝通與合作關係,防範人為意外事件發生,共同維護校園安全各項預防工作。

(九)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建構零毒品校園

- 1. 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針對校園內吸食及販賣 毒品等問題,積極進行「防毒」、「拒毒」、「緝毒」和「戒毒」四 策略。特別強調在「拒毒」策略之新興作為:
 - (1)綿密毒品防制通報網絡。
 - (2)加重校長、學校防毒責任。
 - (3)強化防制新興毒品進入校園。
 - (4)個案追蹤輔導及資料庫之建立。
- 針對校園內吸食及販賣毒品等問題,本局聯合衛生局、警察局及 校外分會積極落實三級預防工作,以期及早發現及早輔導與治療:
 - (1)一級預防(教育宣導):辦理新興毒品反毒宣導教育,拒絕毒品誘惑。減少危險因子:結合教師、家長、社區力量共同協力防制,培養學生正確思考、拒絕毒品誘惑之能力。增加保護因子:對藥物濫用可能性較高(危險因子)之學生加強個別輔導,降低學生藥物濫用。

- (2)二級預防(清查篩檢): 晤談瞭解關懷,建立名冊清查。以「清查篩檢」為本,早期發現、早期介入,主動關懷有藥物濫用之 虞學生、建立特定人員名冊、完善尿液篩檢機制。
- (3)三級預防(春暉輔導):春暉小組輔導,轉介醫療戒治。以「春 暉輔導」為本,加強藥物濫用個案學生追蹤與輔導,並結合警 政、社政、衛教等醫療資源,協助戒治。
- 3. 為有效進行毒品危害預防宣導與加強個案及高關懷學生追蹤輔導,本局 107 年度結合本市各級學校、公益團體及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完成各類宣導活動,合計辦理 1,691 校次,共 85 萬 4,256 人次的學生受惠;108 年度持續並增辦各項各類宣導活動。

七、資訊、科學及創造力教育業務

(一)推動建置校務管理系統計畫

本市規劃推動建置『校務管理系統計畫』,利用雲端技術,整合各校校務系統資訊,提供單一窗口作業平台,有效提高學校公務作業效率並簡化作業時程;利用本市已開發雲端學務及各項系統模組,將持續擴充納入推動幼兒園、高中與特殊教育學校(含非學型態學習)端學生事務整合管理與教師成長學習,達成脈絡性統一服務窗口。

(二)推動本市學校創造力及科學教育

配合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推動創造力、創客及科學教育,並結合學校及社會資源發展課程與教學,形成共備社群,以培養師生自主學習能力,培養學生創新思考能力,並提供學生及教師發揮想像力及創造力的競賽舞台,以啟發學生及教師學業知識以外的創新思維。

(三)推動科技教育發展

為配合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精神,需平衡發展生活 科技與資訊科技,本市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進行規劃、管理、 課程模組研發、師資培訓及教育推廣等工作。將自造教育、科技 教育及新興科技之實踐整合至國中小學生活科技與資訊科技課 程,提供學生學習之場域,培養其具備做、用、想之自造實踐者, 並給予教師課程研習機會,且作為未來科技領域的課程實施重要 範例。

八、體育保健業務

- (一)建構健康活力校園,培育優秀運動選手
 - 1. 建置三級培訓銜接體系及聘任專任運動教練
 - (1) 已建立本市體育班輔導訪視機制,目前已有平鎮高中、南崁高中、永豐高中、桃園國中、新明國中、瑞埔國小、中原國小等 62 所學校成立體育班,培育優秀運動選手,惟依體育班設立辦法總量管制規定,本市國中小得設體育班級數量為59班,目前國中小共計146班,已逾法規規定上限,本局刻正盤點所屬學校體育班發展情形,積極輔導績效不佳之學校轉型,107學年度已輔導3校體育班轉型為社團,同時為有效控管教練員額,歷年已辦理3次教練調動,將配置於非體育班教練調動至設有體育班學校。
 - (2) 從國小至高中階段積極建置三級培訓體系,其中已完備的三級培育項目有田徑、棒球、射箭、體操等近 20 種運動種類;考量各校需求、重點發展項目及體育班等要素,持續透過公正、公平、公開之甄選制度聘任優秀專任運動教練,留住長期為本市奉獻且績效優異之人才,繼續為本市學校體育發展而努力。
 - (3) 本市目前計有 85 位專任運動教練,108 學年度將持續辦理專 任運動教練甄選事宜。

2. 訂定游泳中長程計畫

- (1) 鼓勵本市各級學校持續辦理游泳教學,利用體育課程、校外 游泳教學、游泳育樂營或社團活動等方式以提升學生游泳與 自救能力,並補助每位學生一學期 250 元,107 年度共補助 142 校,約5萬900 人次,經費計1,421 萬元。
- (2)為提升學校游泳教學安全,請設有游泳池學校共同建立守望 員制度,鼓勵志工等擔任守望員協助維護學校游泳池安全, 107年度計有青溪國小等1校提出申請,總計補助5,040元。
- (3) 本局 105 年補助青溪國小、楊明國小、埔頂國小及楊梅國中 等 4 校共計 286 萬元進行游泳池設備修繕,106 年度亦補助

建國國小、埔頂國小及仁和國中等 3 校修繕費用共計 266 萬5,000 元,107 年補助仁和國中修繕費用 100 萬元及新明國小、內壢高中、楊梅高中等 3 校整建費用計 1,000 萬元。

- 3. 補助運動選手參加國內外競賽
 - (1)本局訂有「桃園市優秀體育選手出國經費補助實施要點」補助本市選手出國參賽相關經費,除將補助額度全面提升,並新增補助具中、低收入戶之弱勢學生出國全額團費,以鼓勵本市優秀體育選手增加國際賽事經驗。107年補助本市 28 所學校體育團隊出國經費共計 631 萬元,108 年度編列 600 萬元經費,目前已補助本市 5 所學校體育團隊出國經費約計 106 萬元。
 - (2)本局業於 106 年 12 月 20 日訂定「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參加國內體育競賽獎勵金暨培訓補助金發給要點」,將獎學金 及獎勵金合併發放,另增訂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教育 部體育署主辦之中學運動聯賽選手培訓補助金,並發放教練 獎勵金,以培育更多本市優秀運動選手。
 - (3)為鼓勵學校人員參與比賽,增加比賽經驗,本局 104 年訂定 「桃園市優秀體育人員參加國內運動競賽補助要點」,考量物 價上漲及為兼顧選手用餐品質及份量,參酌本市歷年執行情 形及配合學校參賽運作情況,本局 108 年訂定「桃園市高級 中等以下學校參加國內運動競賽補助要點」,除維持原有補助 住宿費及報名費外,提高補助膳食費及交通費,並自 107 學 年度第2 學期生效。
- (二)提升各校營養午餐品質,營造健康校園
 - 1. 精進學校營養午餐,照顧弱勢學童
 - (1)確保學童營養午餐品質
 - A. 本市各學校午餐辦理型態為自辦午餐(含資源分享者)學校 166 所,外訂餐盒學校 92 所,已要求各校不定期檢核並掌握 供應廠商及貨品衛生安全且驗證 CAS 台灣優良農產品標章、 溫體豬之屠宰證明、食品新鮮度、農藥殘留檢測紀錄等相關 證明文件等;另規定外訂餐盒學校每學期至少一次抽核供應 廠商現場並填寫詳細抽查紀錄表,各午餐學校應確實執行管

控或訪查食材供應商。

- B. 已建置「桃園市午餐教育資訊網站」整合本市所屬各級學校 辦理午餐績優經驗,作為各校推行午餐工作的參考及運用網 際網路之便捷,提供即時、有效的各項學童午餐訊息。
- C. 為確實掌握午餐食材來源,請各校與午餐供應商訂定新午餐 採購契約時,務必要求食材供應商提供合格之來源及檢驗證 明相關文件(如黃豆、玉米等食材或其製品,檢附非基因改 造食品證明文件)及禁止使用基因改造食品。
- D. 本市自 106 年度回歸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家長可透過平臺查詢每日菜單、午餐食材來源(含米糧、肉品、蔬果、油品、調味品及相關食材)及午餐相關資訊,便於掌握午餐食材來源、流向及供應商資訊,並要求廠商確實登錄食材來源及產地等履歷資訊,讓學校營養午餐來源透明化,建立良好管理機制便於追溯,於發生食安問題時可快速掌握資訊,學校確實禁用及下架。另自 104 學年度起推動學校午餐食材登錄平台線上抽核及督導計畫,由本市學校營養師定期進行線上平台抽核,確實落實學校午餐平台登錄執行成效。
- E. 每年度定期進行本市各級學校午餐輔導訪視:為簡化學校行政工作,且輔導本市各級公立學校辦理午餐業務,訂定「桃園市各級公立學校辦理學校午餐輔導訪視計畫」,並依據教育部午餐輔導訪視表修正本市午餐輔導訪視表,自105學年度起施行,本市107學年度午餐輔導訪視258校並分階段辦理,第1階段於107年10月22日至12月31日已訪視125校,第2階段訂於108年3月15日至5月31日將訪視133校。
- F. 依據學校辦理午餐形式,修訂自辦、委外及外訂餐盒 3 本 6 種形式午餐採購手冊,並提供學校相關法規及本府稽核小組採購稽核案例,俾利學校辦理午餐採購遵循。
- (2)落實弱勢學童免費午餐政策
 - A. 自 92 年起補助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家境清寒 者及家庭突遭重大變故之學生上課日全額午餐費。每年編列

- 約1億7,000萬經費,近1萬8,000名學生受惠。
- B. 98 年開始補助國中小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境清寒及家庭突遭重大變故之學生寒暑假參加學校活動日之全額午餐費。
- C. 100 年暑假起更加碼補助寒暑假未參加學校活動之貧困學生 每人每天 50 元午餐費,逐年充實本市所屬之各級學校弱勢 學生午餐費用,協助學生安心就學。

(3)充實學校設置營養師

- A. 本市所屬各級學校營養師職務遷調作業,由本局於每年5月 前辦理。108年度遷調作業共釋出8校職缺,刻正辦理遷調 作業,遷調後所遺職缺,將納入當年度聯合甄選補實。
- B. 本市學校自設廚房且供餐數達 40 班以上者,無論自營或採 公辦民營方式辦理,皆已依法配置營養師一名,負責營養及 衛生督導工作,為學生營養及衛生把關。
- C. 為符合教育部「充實中小學校園營養師編制實施計畫」規定及充實正式營養師員額編制,今(108)年8月將辦理營養師甄選,將錦興國小等7校約聘營養師改為正式營養師、大溪國小新增1名正式營養師、永安國中新增1名約聘營養師,另於建國國中等12校外訂餐盒學校設置約聘營養師4名,合併服務鄰近學校,屆時本市將有30名正式營養師及26名約聘營養師,合計56名營養師。

2. 促進學生健康, 營造健康校園

(1)落實學生健康檢查

- A. 辦理本市國小一、四年級、國中一年級及市立高中一年級學生健康檢查,期能確實掌握市內學童健康情形,並藉由早期發現學生健康問題,俾使早期治療,促進學生健康。
- B. 進行市內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分析,藉以掌握市內學童身體健康情形,並據以擬訂相關學童健康改善策略。
- C. 107 學年度得標醫療院所為中美醫院、怡仁醫院、新國民醫院、長榮醫院、壢新醫院及敏盛醫院等 6 所。

D. 檢查項目:包括身高、體重、眼睛、頭頸、口腔、耳鼻喉、胸部、腹部、皮膚、脊柱、四肢、泌尿生殖器、寄生蟲、尿液、血液、心電圖檢查等。(自 103 學年度起於學生健康檢查新增小一學生心電圖檢查)。

(2)全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

- A. 107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辦理之健康議題為菸檳防治、健康 體位、視力保健、口腔衛生、正確用藥教育、性教育及全民 健保教育等。
- B. 健康議題校際聯盟定期召開經驗分享及交流會議,並由中央 輔導委員專家學者群協助各健康數據較差學校進行改善及 有效策略推動並進行行動研究,期達成預期改善之目標。
- C. 106 學年度本市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榮獲教育部國民及學 前教育署頒發優等地方政府。

(3)持續充實學校設置護理人員

- A. 本市所屬各級學校護理人員職務遷調作業,由本局於每年5 月前辦理。108年度遷調作業共釋出18校職缺,刻正辦理遷 調作業,遷調後所遺職缺,將納入當年度校護聯合甄選補實。
- B. 本市所屬各級學校護理人員聯合甄選,由本局於每年4至8 月辦理,依學校衛生法第7條及第23條進用學校護理人員, 俾補實各校因退休、調職及增置之護理人員職缺。
- C. 目前本市所屬各級學校均置護理人員 1 人計有 258 名,40 班以上學校第 2 名護理人員採逐年增置方式,迄今已補實 39校第 2 名校護,爰上,本市目前總計 297 名校護(258+39=297)。 為加速充實校護員額,確保學校護理人力之平衡,108 年 8 月將優先補實 55 班以上學校(計 13 校)第 2 名護理人員,屆 時本市總計 310 名校護。

3. 推動環境教育及防災教育,建置永續校園

(1)致力環境教育推動

A.「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辦理各校推動環境教育訪視、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及教師增能活動,並輔導學校進行環境教育校園教具營造實施計畫及甄選在地化環

境教育課程教學模組等工作。

B. 環境教育法, 督導學校落實全校教職員生每年度 4 小時以上環境教育課程, 並結合家長、社區團體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2)推動防災教育

- A. 「防災教育輔導團」, 輔導各校因地制宜, 辦理防災校園建置計畫, 徵選在地化防災教材、教師防災研討會等工作。
- B. 推動防災校園建置及實驗專案四年計畫,105 年度執行 30 校實驗專案,106 年度執行 25 校實驗專案,107 年度執行 24 校實驗專案,108 年度執行 30 校實驗專案,以期扎根防災教育,打造安全學習環境。並督導學校每學年辦理防災教育至少 2 場次以上宣導活動,並落實防災演練,提升教職員生防災知能與緊急應變能力。

九、教育設施業務

(一) 多功能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本市部分學校室內活動空間不足,除影響學生學習,亦於行政事務及辦理重要活動產生不便,故於 104 年度新增多功能運動中心興建計畫,提供市內各級學校大型活動空間、充實運動相關設施設備並支援社區里鄰活動。計畫補助原則說明如下:

- 1. 校內無大型室內活動場地,且已取得土地之適中基地、1公里內無相關替代設施。興建後可提供社區使用者。
- 2. 班級數超過 60 者優先設置, 24 班以下, 以風雨教室或風雨操場為原則。
- 3. 有增班需求者、市立國中無室內空間大型運動場地者亦得優先設置。
- 4. 興建計畫符合區域發展平衡且學校執行能力可負擔。

本計畫各校辦理情形如下:

- 1. 評估需求中:3校(自立國小、瑞坪國中及茄苳國小)。
- 2. 規劃設計中:1校(楊光國中小)
- 3. 招標階段:2校(山豐國小及建德國小)。
- 4. 決標: 1 校(過嶺國中)。
- 5. 施工中: 9 校(青埔國中、龜山國中、仁美國中、文昌國中、慈文國小、同德國中、大溪國小、瑞塘國小及同德國小)。

6. 已完工:12 校(文華國小、武漢國中、平興國小、慈文國中、四維國小、內定國小、草潔國小、瑞梅國小、幸福國中、仁善國小、經國國中及八德國中)。

以上共計 28 校,完成後本市佔有率將由 54%提升為 65%,未 來配合其他學校確實需求再一併調整校數。

(二)電源改善計畫

因應校園教學使用多媒體設備提升,電力負荷相對增加,以及校舍電器設備、電纜線等經年使用損耗,為預先防範電力流量不穩定影響教學進行,電器設備走火等公共意外事故發生,爰持續推動校舍電源改善計畫,於105年已核定14校、總經費1,925萬元,106年核定16校,總經費2,495萬元,107年度共核定18校,總經費約2,100萬元,108年度核定18校,總經費約2,200萬元,希透過經費補助與校方修繕,提升校園安全性。

(三)汰換學生課桌椅計畫

為維護學生視力與骨骼發展,並培養良好坐姿,本局辦理學生新型課桌椅補助,並以新設校及新增班優先補助,國小及國中部份則採逐年更新,於 105 年度汰舊換新 154 校 8,000 套課桌椅,106 年 173 校汰舊換新 7,300 套課桌椅,107 年核定 183 校汰換 7,460 套課桌椅,預計 108 年 5 月核定各校經費,以促進學生健康發展。

(四)提供友善校園環境及設施

本局 104 年度委託南勢國小進行 102 年度公共安全檢查不合格需改善工程,另自 104 年度下半年起,本局已邀請專業人員並辦理研習,106 年度 179 校提出申請,共補助申報經費 439 萬6,251 元;並針對其中 45 校進行改善,補助改善費用 747 萬3,100元,107 年度已調查需申報學校計有 28 校,核定金額共計 120萬元,預計 108 年 4 月函請學校檢附資料報局辦理申請經費補助;另消防申報檢修,本局每年定期函請學校檢附資料報局辦理申請經費補助,本局於 108 年 3 月初函請學校檢附資料報局辦理申請經費補助。

(五) 班班有冷氣

因應氣候變遷,極端氣候愈烈,尤每年五月至九月氣溫常飆破35℃,教室內高溫炎熱,為提供良好學習環境,本市所屬各級學校教室除均配有風扇設備外,亦計畫裝設冷氣舒緩酷暑悶熱問題,搭配隔熱設施、節能減碳措施、變更用電容量、電力系統改善、電力使用監控系統、綠建築設計、使用者付費機制等節電綠能措施,預計108年至110年執行,以達班班有冷氣之目標。(現各校冷氣裝設率,國中約46.29%、國小約為7.54%,尚待改善教室約有5,766班。)

本市擬編列 3 年 12 億元經費,逐年完成國中小之班級教室冷氣裝設;108 年度編列 2 億元預算,本局於 108 年 2 月 26 日召開「市屬學校電源改善暨冷氣裝設專案第 1 次會議」,決議 108 年先行完成市屬學校校園設備用電量評估鑑定委託技術服務招標案,以取得各校用電評估報告,俟完成鑑定後,依迫切性及需求性等指標依序補助學校進行電源改善;另,預計於 108 年 8 月底前完成八德國中、大竹國小、龜山國小等 3 所示範學校及國中九年級教室電源改善及裝設冷氣作業。

十、終身學習業務

(一)新住民學習中心

- 1. 提供新住民終身學習課程,協助新住民適應臺灣生活及風土民情, 提升個人價值,108年預計課程數達450場,約1萬5,000人次 參與。
- 2. 擴大新住民學習中心服務據點,與新住民文化會館策略聯盟,就 近服務北區新住民。108 年預計辦理 103 場課程,約 1,100 人次 參與。

(二)樂齡學習中心

1.107 年持續在各行政區拓點開辦樂齡學習中心,提供高齡者終身學習機會,並針對高齡者學習需求,考量高齡者的身心特性及學習特性,設計符合高齡者學習需求之活動,亦提供高齡者互相交流、認識朋友的管道;107年度下半年(107年9月至108年2月

止)辨理 3,896 小時課程,計 4 萬 5,796 人次參與。

2. 為持續推廣代間學習,辦理老少共玩代間教育巡迴計畫課程活動; 107年度辦理 4 場次系列課程共 36 小時,計 439 人次參與,108 年將持續辦理。

3. 本局挹注之行政資源:

- (1)規劃固定之辦學場地:積極洽談市屬學校、鼓勵釋出校內餘裕 空間,用以提供樂齡學習中心承辦單位進駐及辦理相關課程 及活動。
- (2)解決承辦學校之人力問題:為支援承辦樂齡中心之學校人力, 爰提供每樂齡中心1位「增置餘額教師」。
- 4.107年度首次推動「桃園市樂齡學習特色核心課程補助實施計畫」, 鼓勵各中心結合在地文化發展特色核心課程,亦將對象及於樂齡 學習中心以外之各級市屬學校,以推廣樂齡教育。

(三) 社區大學

持續辦理本市社區大學,106 年整合社區大學與市民大學資源,依 18 歲以上終身學習人口數,重整社區大學行政區域,並增加社區大學校數(由 4 校增加為 5 校),以有效分配學習資源,107 年下半年,已開設 899 門課,計 1 萬 7,423 人次參與。108年度第 1 學期已於 3 月 4 日開學,預計有 1,474 門課程可供選擇,目前約計有 1 萬 3,501 人次參與。

(四)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

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將持續結合社區與學校人力、物力資源, 辦理各項課程及講座,並將辦理的觸角延伸到大溪的各社區中, 持續為地方文化注入活水,108年度亦預計開設300場次以上課程,期能將終身學習理念深入家庭及社區中,建構學習型社區, 培育社區在地人才。

(五) 中小學補習學校

107年度增設1所國中補校及1所國小補校,同時有1所國小補校停辦,合計共17所國中及19所國小辦理,以推動終身學習,充實國民生活知能,提高教育程度,並提供逾齡失學國民及外籍配偶教育機會。

(六)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

開辦「成教班」,提供失學民眾及外籍配偶識字教育,以期達成「活到老、學到老」的終身學習精神及縮短新住民融入臺灣社會之適應期,經統計本市15歲以上人口不識字率已降至2%以下。108年度預計開設111班、逾2,100人次參與。

(七)結合大學資源,提升中小教學質量

整合終身學習資源,善用本市各大專院校優勢資源,建置各級學校及終身學習單位之學習資源整合平台,相互支持與協助,增進學生學習資源及品質,100年以來已有5萬6,100餘人次受惠,其中107年度計有1萬165人次參與;108年度將持續辦理,預計超過1萬人次參與。

(八)身心障礙成人教育

持續推動身心障礙成人教育及終身學習活動,建構身心障礙成人教育完整體系,統整教育支援性網絡及提供適性化服務,107年度本局計補助7案,參與人數430人;108年度本局預計補助10案,預計參與人數500人。

(九)終身學習推展會及終身教育輔導團

- 1. 每半年召開一次終身學習推展會,針對本市終身教育重大方針及 政策方向,由專家學者及實務工作委員給予建議後研議規劃。
- 2. 為整合資源並輔導提升各項終身學習業務,推廣樂齡學習及增進 民眾學習機會,自107年8月起成立成立樂齡學習輔導團,由六 所承辦學校分組分工,並聘請專家學者及具實務工作經驗者加入, 積極發揮團員專業知能,致力提升本市終身教育之效能。

(十)短期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1. 短期補習班

(1)辦理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講習暨班主任座談會,107年度分別於107年10月25日假平鎮婦幼館辦理1場次(南區)及10月30日假桃園婦女館辦理1場次(北區),共2場次辦理完竣。為落實補習班管理,提供優質補教環境,維護民眾補習課程權益,108年度將持續辦理年度公共安全講習,督促業者參加,加強宣導包含公共安全、教職員管理、消費者保

護等相關議題。

(2) 107年度執行補習班公共安全及班務管理業務查察,共 298 家次,督導已立案補習班 193 家次,裁處未立案計 26 家, 罰鍰計 16 家共 90 萬元整。

2.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 (1)為營造國小學童課後輔導學習環境及品質,持續辦理年度公 共安全講習,督促業者參加,落實公共安全維護;定期召開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審議會及開設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職前 180 小時及在職 18 小時訓練課程。108 年度預計辦理 1 場次公 共安全講習、預計 225 家機構參加,以維護兒童課後學習與 活動場域之安全。
- (2)107年度執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公共安全及行政管理業務查察,共108家次,督導已立案課照中心計88家次,裁處未立案計12家,罰鍰計家共108萬元整。

(十一)交通安全教育

持續推動各項交通安全教育、研習及宣導,提升教師及學生 交通安全觀念。本局賡續為交通導護類志工購置導護裝備,採分 類逐年汰換方式補齊。

(十二) 辦理各項學生藝文競賽活動

持續辦理全市學生音樂、美術、舞蹈、創意戲劇、鄉土歌謠、 太鼓比賽、各區語文競賽、教育創意競賽、木育玩具創作競賽、 口琴、直笛及社區合唱交流等競賽活動,提供學子表演舞臺,培 養多元興趣,並辦理木育玩具競賽、推動二手玩具共享機制,推 廣循環經濟理念。

(十三)終身教育表揚活動

辦理孝行獎楷模、社會教育有功人員、藝術教育貢獻、優良 教育人員、師鐸獎、教育類志工表揚等終身學習相關評選及表揚。 (十四)前瞻計畫-教育部補助校園社區化多元學習中心

為提供高齡者與社區民眾可交流、學習與共學的平臺,建置空間設備與持續辦理老少共學及社區參與活動課程。107年已辦理320小時活動課程,計3,552人次參與。

(十五)辦理各項教育類(校園)志工

- 1. 志工研習:今(108)年委請學校辦理導護志工教育訓練及教育類志工教育訓練,前揭訓練包含基礎課程及特殊課程,每場約80至100人參與,108年預計1,600人次參與,由本局補助相關研習費用,充實志工知能並維護其權益。
- 2. 志工保險:為完整保障志工權益,每年編列保險預算,經費全數皆由本局提供,為志工保障福利(意外身故及殘廢保險金,保險金額為新臺幣300萬元整)108年志工保險經費約99萬4,718元,如志工參與人數增加,經費將再繼續向上調增。
- 3. 文康活動:為提供各校辦理志工文康活動,凝聚校園志工向心力,本局編列預算補助每人新臺幣1,600 元整,今(108)年計181 校申請辦理,活動刻正持續進行中。
- 4. 「志願服務紀錄冊」:完成基礎及教育類特殊訓練之志工,皆可 透過本局運用單位向本局申請「志願服務紀錄冊」,記錄志工 服務時數。

(十六) 童軍教育活動

本市推動童軍教育活動至 108 年 3 月份,已辦理中華民國 童軍第 11 次全國大露營、107 年臺灣區社區童軍聯團大會、童 軍服務員思源日、三五童軍節、日本兵庫縣童軍連盟來訪交流活 動等共計 25 場活動,參與人數共計 4,919 人。

十一、家庭教育中心業務

- (一)提供專業諮詢,促進家庭教育功能
 - 1. 由中心志工為民眾提供免費電話諮詢(412-8185)、晤談服務及函件服務,107年9月至108年1月共服務287個案,諮詢內容比例以自我調適最多,親職教養及親子關係及婚姻關係次之。
 - 2. 為加強志工專業知能並提升專業服務品質,辦理志工工作會報、 個案研討及在職訓練,107年9月至108年1月共辦理27場次, 參與人次794人次。
- (二)推動適性課程,提升家庭教育知能
 - 1. 提供父母親適切之親職教育課程,依其家中育有不同發展階段之子女,如幼兒期、學齡期及青少年期,規劃相關課程,107年9月

至 108 年 1 月共辦理 286 場次, 參與人次 1 萬 7,624 人次。

- 2. 提供適合之婚前或婚姻教育課程,配合不同之生命發展階段,如 未婚者、新婚者、新手父母及中老年期,規劃相關課程,107年9 月至108年1月共辦理97場次,參與人次6,740人次。
- 3. 另依照不同家庭角色,提供適性子職教育、性別教育、失親教育、 倫理教育、多元文化教育及家庭資源與管理教育等課程,加強父 母親及子女家庭教育知能,107年9月至108年1月共辦理92場 次,參與人次7,822人次。
- 4.107年辦理學校家庭教育優質化補助計畫,補助 65 校推展親職教育、婚姻教育、倫理教育、學校家庭教育研習及家庭共餐等 5 項主軸,107年共辦理 418 場次,參與人次 2 萬 6,063 人次。

以上報告,感謝聆閱 健康快樂,平安順利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主管名單

單位別	職稱	姓名	電話(公)	傳真
局本部	局長	高安邦	3322101-7500	3375683
局本部	副局長	林威志	3322101-7501	3375683
局本部	副局長	高玉姿	3322101-7501	3375683
局本部	主任秘書	賴銀奎	3322101-7501	3375683
局本部	專門委員	林淑芬	3322101-7505	3375683
局本部	專門委員	賴世哲	3322101-7506	3375683
高級中等教育科	科長	林光偉	3322101-7592	3320515
國中教育科	科長	蔡聖賢	3322101-7520	3367101
國小教育科	科長	鄭凱仁	3322101-7415	3358254
幼兒教育科	科長	辛采芳	3322101-7588	3395263
特殊教育科	科長	林漢庭	3322101-7580	3318446
終身學習科	科長	沈可點	3322101-7468	3361044
體育保健科	科長	鄭卉玶	3322101-7455	3361097
資訊及科技教育科	科長	巫珍妮	3322101-7504	3367566
教育設施科	科長	鍾佳惠	3322101-7400	3380497
學輔校安室	主任	鄭淑玲	3322101-7456	3369598
秘書室	主任	范心怡	3322101-7533	3333275
人事室	主任	蔡杏慧	3322101-7572	3310610
政風室	主任	楊振強	3387506-10	3330266
會計室	主任	杜曉縈	3322101-7480	3320510
家庭教育中心	主任	劉美君	3366885-11	3333063